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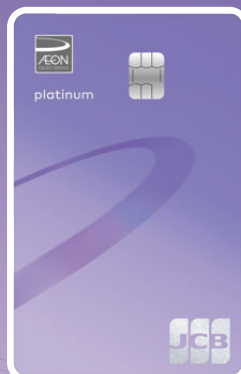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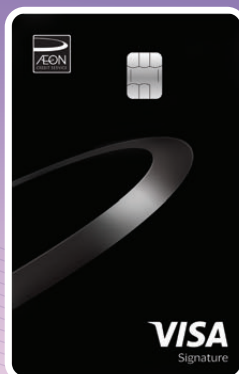


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

AEON 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0

2025/26 年報



AEON CARD · Your Everyday Card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股東日誌
4	主要亮點
7	五年財務摘要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董事會
27	企業管治報告書
47	董事會報告書
54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財務報表

58	綜合損益表
5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63	綜合現金流動表
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1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魏愛國(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溫育芳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盛慕嫻
土地順子
蔡炳中

公司秘書

洪敦信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Mizuho Bank, Ltd.
香港分行
MUFG Bank, Ltd.
香港分行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股份代號

900

互聯網地址

網址：<http://www.aeon.com.hk>
電郵地址：info@aeon.com.hk

投資者關係

investors@aeon.com.hk

傳媒查詢

media@aeon.com.hk

股東日誌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公布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寄送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至二十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應收中期股息之資格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25.0 港仙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布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寄送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報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五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資格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至十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應收末期股息之資格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33.0 港仙(有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財務表現亮點



末期股息

每股

33.0 港仙

派付股息比率

51.9%

收入

1,825,400,000港元



3.8% ↑

營運支出對營運收入比率



44.5%

與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46.6%相比

營運溢利*

957,700,000港元



8.7% ↑

* 扣除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前之營運溢利

稅後溢利

468,200,000港元



16.9% ↑

銷售額

15,700,000,000港元



7.7% ↑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7,912,700,000港元



8.0% ↑

與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相比



分類表現亮點

1

信用卡

收入
1,453,700,000港元
5.5%↑



- 循環信用卡餘額增加的原因包括：
 - 成功的精準營銷
 - 推出多元化的營銷活動
- 減低借款成本並提升資產質素

業績
525,600,000港元
15.1%↑

2

私人貸款

- 受個人化的社交媒體營銷活動以及即時貸款和稅務貸款的推廣，第四季應收款項回復持續增長趨勢
- 透過採取審慎的信用評估措施，資產質素得到顯著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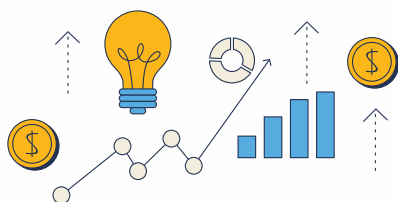
收入
337,600,000港元
與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
350,400,000港元相比

業績
22,700,000港元
與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
8,100,000港元相比



商業戰略

整合ONE AEON Points生態系統，
以增強競爭力



增強數據驅動的
信用評估能力

改善客戶服務營運，
以實現更快的回應速度，
並在每個接觸點提供
高質素的客戶體驗



加快數碼轉型進程，
全面擴展人工智能
在客戶旅程各階段的應用

強化基礎，
推動大灣區的長期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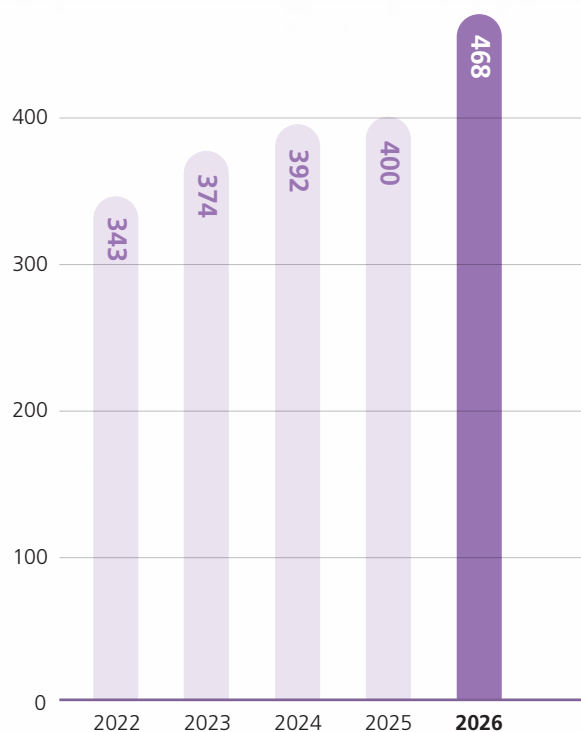
五年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溢利（附註 1）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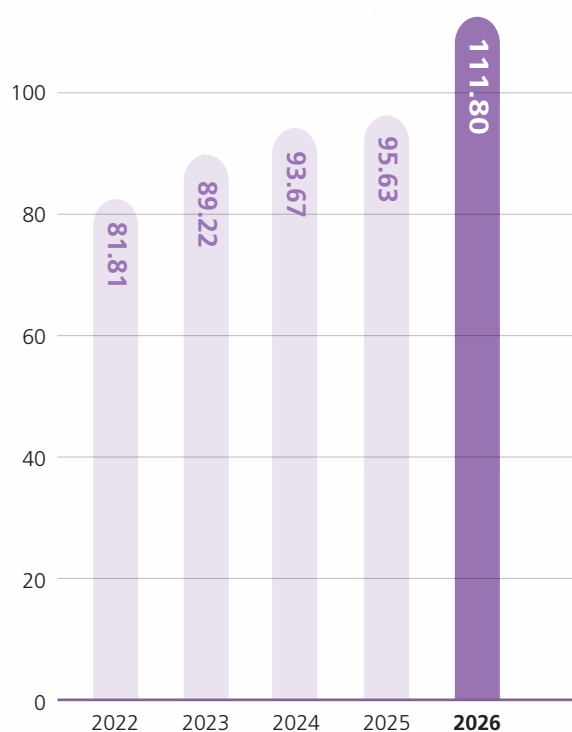
500



每股盈利（附註2）

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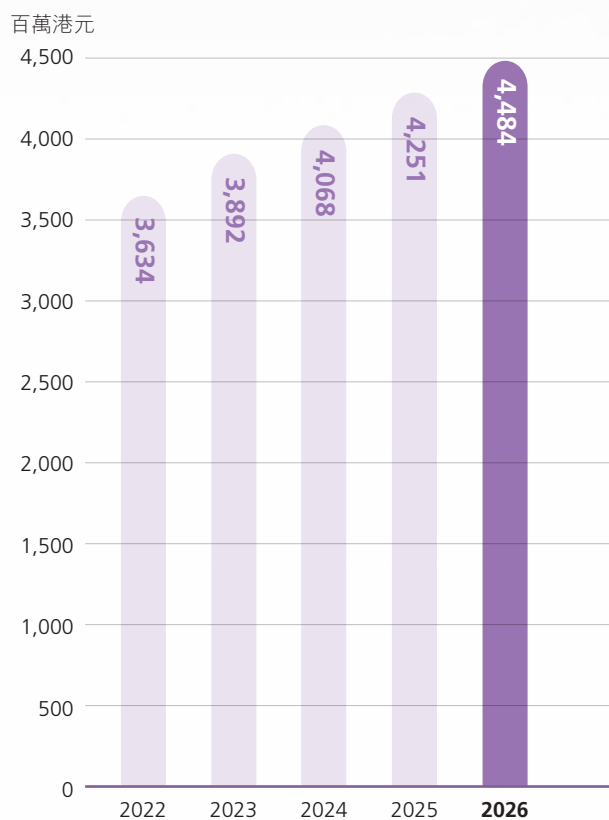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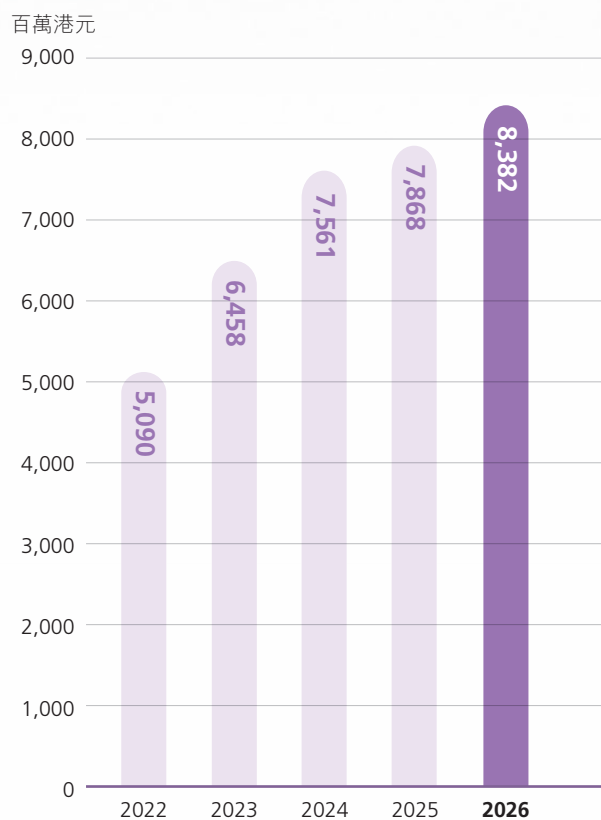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收入	1,049,589	1,231,631	1,623,321	1,759,316	1,825,357
除稅前溢利	397,973	449,294	472,528	476,816	561,844
利得稅開支	(55,381)	(75,683)	(80,258)	(76,338)	(93,645)
年度溢利	342,592	373,611	392,270	400,478	468,199
每股盈利	81.81 港仙	89.22 港仙	93.67 港仙	95.63 港仙	111.80 港仙
每股股息	44.00 港仙	44.00 港仙	48.00 港仙	49.00 港仙	58.0 港仙

綜合資產及負債

權益總額（附註3）



總資產（附註4）



	於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總資產	5,089,556	6,457,680	7,561,232	7,868,329	8,382,162
總負債	(1,456,014)	(2,565,220)	(3,493,239)	(3,617,168)	(3,898,501)
權益總額	3,633,542	3,892,460	4,067,993	4,251,161	4,483,661

附註：

- 指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綜合溢利。
- 指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每股綜合盈利。
- 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綜合權益總額。
- 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綜合總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二六財年」或「報告年度」），香港經濟錄得新一輪的溫和復甦，主要受惠於本地零售需求逐步回升、入境旅遊業重振、金融市場活動的持續強勁勢頭，以及住宅物業價格趨於穩定所致。於二零二五年，本地生產總值（「GDP」）按年增長3.5%，高於上一年度的2.6%。儘管經濟環境有所改善，但整體消費者信心仍然相對疲弱，主要受到全球貿易緊張局勢、美國利率政策的不確定性、就業市場轉弱，以及消費者展望持續謹慎等綜合因素交織的影響下，均對消費意欲造成壓力。與此同時，人工智能（「人工智能」）先進數據分析以及創新客戶忠誠及獎勵計劃的採用，已重塑了信用卡和私人貸款市場的客戶行為模式，推動市場對更高運營效率、更嚴謹的保安全管理，以及更個人化和具吸引力的客戶體驗之需求。

為應對上述市場情況，本集團採取了審慎的客戶貸款組合管理策略，旨在拓展客戶群的同時，透過管理個別客戶的信貸額度與定價，以平衡客戶群增長與信貸風險控制。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透過整合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的信貸數據與本集團最新的內部客戶數據，進一步優化其信貸評估評分機制，並對特定業務板塊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及時調整。此舉有助於更細緻的風險區分，並相應提升了其風險識別能力，從而增強了信貸組合的穩健性。此外，隨着數據分析工具的不斷提升，使本集團進一步縮短信貸評估時間，藉此為具良好信貸質素的申請人提供即時信貸服務。

可持續發展已成為了金融及信貸服務業日益重要的焦點，並促使環境、社會和管治(ESG)相關元素更深入地融入金融產品及銀行借貸中。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倡議取得了顯著進展。主要成果包括首度推出「AEON綠色私人貸款」，旨在支持客戶裝置可再生能源系統或購買電動車；及獲得一筆300,000,000港元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銀團貸款。這些舉措與本集團致力於綠色金融及追求零碳排放的承諾互相契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本集團在「二零二五香港ESG報告大獎」中榮獲「優秀新力軍獎 — 優異獎」，並首度取得由標準普爾全球ESG評級的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CSA)評分，確認本集團在多元化金融服務與資本市場行業中置於領先超過80%的全球同業。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整體銷售額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二零二四／二五財年」或「上一年度」）錄得7.7%的穩定增長，主要受惠於成效顯著的針對性營銷計劃及有效的電話營銷活動所致。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餘額持續上升，由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329,400,000港元增加583,300,000港元或8.0%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912,700,000港元。有效的信貸風險監控進一步改善了資產質素，其中呆賬（第二階段）和虧損（第三階段）應收款項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百分比，從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4.2%下降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3.9%。

營運回顧

二零二五年標誌著ACSA在香港成立三十五週年。為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並善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促進本地消費的措施，本集團推出了一系列度身定制的推廣計劃，旨在吸引新客戶及提升客戶參與度。重點活動包括「冬日消費獎賞」、「紫「賞」生活」，以及涵蓋旅遊、消費電子產品和主題樂園的專題及季節性推廣活動，有效刺激本地、海外及網上消費。此外，本集團持續推廣「先簽賬後分期」方案，為客戶提供靈活的分期選擇，以實現理性的消費管理。

在營運數碼化和信用卡保安方面，本集團持續提升「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手機應用程式」）的功能。其中一項重大的升級是引入了電子商務交易中應用程式內部驗證的功能，取代傳統的短訊服務(SMS)或一次性密碼(OTP)來驗證交易。本集團亦完成了信用卡使用功能開關的安全裝置升級，讓客戶可在手機應用程式內即時切換信用卡使用狀態。這有效降低了欺詐和未經授權交易的風險，特別是針對網上無卡支付。為進一步提升客戶便利性，本集團整合了來自不同渠道的貸款申請功能，包括手機應用程式，為客戶提供更無縫、更安全的體驗。

為了滿足客戶對親身面對面服務的需求，本集團擴展了其分行網絡，為產品諮詢、貸款提取以及包括路演宣傳推廣在內的商戶招募支援，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和便利性。

在信用卡收單及保險中介業務方面，本集團透過與收款平台合作，繼續擴大信用卡收單商家數量，並透過多元化的分銷渠道推出新保險產品。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開始了「One AEON Point」項目，這是一個綜合性的會員獎賞平台，旨在統一客戶的獎賞積分，初期主要涵蓋永旺旗下的不同業務。此舉奠定了綜合性以忠誠度為基礎的生態系統，並進一步加強了與永旺百貨及其他零售行業伙伴的合作，在金融服務與零售業務之間創造了更大的協同效應。

在資訊科技方面，本集團已完成互聯中心項目，以增強其聯絡中心營運程序，並計劃進行持續評估以進一步提升效率。本集團亦正積極探索人工智能在「One AEON Point」項目中的應用，以推動創新並優化流程。

就中國內地業務方面，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深圳永旺小貸及永旺資訊深圳繼續在本集團內部發揮戰略作用。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完成了對深圳永旺小貸的第二輪注資，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旨在支持其私人貸款業務的持續拓展和豐富產品組合。同時，互聯中心項目的完成使永旺資訊深圳能夠透過有效的電話營銷活動和業務流程外判服務，進一步為公司節省成本。這些措施也使本集團能夠擴大客戶群，推動私人貸款和現金透支業務的增長，並同時強化詐欺偵測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本集團維持穩定的股息政策，目標派息比率不低於該財政年度綜合淨溢利之30.0%。在提呈股息建議時，除考慮財務業績外，董事會亦考慮股東的利益、過往派息紀錄、一般營商環境及現金流量的需求。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3.0港仙，令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全年股息合共為每股58.0港仙，派付股息比率為51.9%。

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年，除稅前溢利為561,8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二五財年增加85,000,000港元或17.8%。扣除利得稅費用93,600,000港元後，年度溢利為468,2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400,500,000港元增加16.9%。於本報告年度的每股盈利從95.63港仙增加至111.80港仙。

資產回報率從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5.1%上升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5.6%，而權益回報率從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9.4%上升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10.4%。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淨負債對權益比率保持穩定在0.7水平，而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分別為53.5%及54.0%。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每股資產淨值(扣除末期股息後)分別為10.4港元及9.9港元。

綜合損益表分析

收入

於報告年度的收入為1,825,4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的1,759,300,000港元增加3.8%或66,000,000港元。

淨利息收入

受惠於本地消費逐漸復甦及實施有效營銷推廣活動以促進銷售，本集團的信用卡及私人貸款應收款項均實現穩定增長，由上一年度年末的7,329,400,000港元，增加8.0%或583,300,000港元，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912,7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利息收入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1,477,400,000港元，增加3.7%或54,700,000港元，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1,532,1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利息支出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129,800,000港元減少15,000,000港元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114,8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美國聯邦基金利率下調後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隨之回落，以及本集團採取有效的融資管理策略，包括在整個報告年度內維持結合不同借貸利率及期限的多元化貸款組合，成功將平均融資成本從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4.1%降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3.6%。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淨利息收入為1,417,3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1,347,600,000港元增加5.2%或69,700,000港元。

營運收入

儘管於報告年度內信用卡簽帳額顯著增加，但佣金收入的增長被現金回贈獎勵計劃及其他推廣活動所產生的較高成本所抵銷。因此，信用卡發卡業務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於報告年度內減少了11,300,000港元至44,600,000港元。相反，得益於收單商戶數量及交易量的增長，信用卡收單業務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於報告年度內增加了9,100,000港元至64,800,000港元。受惠於新保險產品的不斷推出以及多元化銷售渠道的持續擴張，保險中介業務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於報告年度內增加了3,000,000港元至34,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由上一年度的142,600,000港元增加900,000港元至報告年度的143,4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年，手續費及逾期收費為149,9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的139,400,000港元增加10,500,000港元。這主要是由於現金透支需求增加及外幣簽帳交易的費用提成增加。

在其他收入方面，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收到來自發卡機構及保險合作夥伴的營銷補助基金為12,8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的16,500,000港元減少了3,700,000港元。

綜合上述因素，本集團的營運收入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1,649,300,000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1,726,500,000港元，增加了4.7%或77,200,000港元。

營運支出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透過傳統與數碼營銷渠道的策略性結合，並針對目標客戶群實施了全面的營銷及推廣活動。該等有效的市場策略成功優化了市場及推廣費用，使相關費用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106,200,000港元減少至報告年度的97,700,000港元，減少了8,500,000港元。

在租賃相關費用方面，本集團錄得4,900,000港元的減少，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60,200,000港元減至報告年度的55,3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數據中心搬遷及減少了部分戶外廣告業務。另一方面，隨著互聯中心項目及網絡設施升級完成，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分別增加2,800,000港元及1,700,000港元，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41,500,000港元及6,800,000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44,300,000港元及8,400,000港元。同時，為加強產品研發及分行營運而增聘人手，導致員工成本增加9,700,000港元，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240,900,000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250,700,000港元。此外，一般行政費用（包括核數師酬金）較去年的233,600,000港元增加2,800,000港元，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236,400,000港元，這主要由於報告年度信用卡銷售增加，導致信用卡機構費用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支出對營運收入比率

在總營運支出僅輕微增加700,000港元，由上一年度的768,100,000港元增至768,800,000港元，以及報告年度營運收入增加77,200,000港元的情況下，營運支出對營運收入比率從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46.6%下降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44.5%。

在營運層面，未計入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前，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營運溢利957,7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的881,200,000港元增加8.7%或76,500,000港元。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於報告年度內，消費者消費行為的轉變及香港失業率的上升影響了整體經濟穩定。加上個人破產呈請人數增加及消費者面臨更大的財務壓力，導致信貸違約率上升。儘管如此，本集團持續努力優化自身的信貸評估模型，管理較高信貸風險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比重，並採取主動的催收措施及靈活的債務舒緩計劃，以促進儘早還款。因此，本集團將信貸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內。

儘管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持續增加，但本集團有效的貸款組合管理機制逐步提升了資產質素，使客戶還款模式有所改善。因此，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減少了24,600,000港元或5.5%，從上一年度的446,300,000港元降至報告年度的421,600,000港元。相應地，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佔收入的比率從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25.4%改善至二零二五／二六財年的23.1%。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為了投入更多資源於應收款項的管理和及時催收款項，本集團持續處置已撤銷應收款項。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錄得處置收益4,1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的收益則為14,600,000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集團的權益總額為4,483,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結餘4,251,200,000港元增加5.5%或232,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總資產為8,382,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868,300,000港元增加6.5%或513,800,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耗資約13,800,000港元用於電腦設備，約1,000,000港元用於租賃物業裝修，約1,500,000港元用於傢俬及裝置，以及約2,200,000港元用於無形資產。就使用權資產，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以承租人身份訂立了總值34,900,000港元的新租約。

商譽

15,800,000港元的商譽是指收購永旺資訊深圳所支付的轉讓代價超過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金額。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管理層認為無需對商譽進行減值準備，因為永旺資訊深圳在報告年度按照原估計產生正現金流。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報告年度內，隨著具競爭力的私人貸款定價、成功的針對性營銷活動以及服務網絡的擴張以刺激銷售，應收私人貸款由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1,631,8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1,746,400,000港元，而應收信用卡賬款則由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5,481,5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5,940,500,000港元。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329,400,000港元增加8.0%或583,300,000港元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7,912,7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呆賬及虧損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305,800,000港元及310,7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減值準備為276,900,000港元，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3.5%，而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減值準備為264,900,000港元，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3.6%。

銀行及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由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增加，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向銀行及直接控股公司籌集了額外借款，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結餘為3,372,6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結餘為3,154,8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總借款中，71.8%將於一年內到期，19.3%將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內到期，8.9%為將於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內到期。在一年以上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中，31.6%採用固定利率，而其餘68.4%則透過相關的掉期工具對沖利率的波動。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總借款的平均期限為0.8年，而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為1.0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類資料

本集團業務包括三大經營分類：信用卡、私人貸款及保險中介服務。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集團79.6%的收入來自信用卡業務，上一年度為78.3%，而私人貸款業務佔集團收入的18.5%，上一年度為19.9%。至於分類業績方面，信用卡業務佔集團綜合業績的93.2%，上一年度為95.2%，而私人貸款業務則佔集團綜合業績的4.0%，上一年度為1.7%。

就信用卡業務方面，報告年度內透過針對性的營銷舉措及有效的推廣活動，帶動信用卡銷售額持續增長，並獲得循環信用卡餘額增加的支持。因此，信用卡業務收入較上一年度的1,377,800,000港元增加5.5%或75,900,000港元，達到1,453,700,000港元。受惠於融資成本下降以及減值虧損和減值準備減少，於報告年度的分類業績較上一年度的456,700,000港元增加68,900,000港元或15.1%，達到525,600,000港元。

在私人貸款業務方面，儘管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應收賬款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結餘增長了7.0%，但應收私人貸款的增長趨勢主要於第四季度才趨顯現，主要受個人化社交媒體營銷活動以及即時貸款及稅務貸款的推動所致。因此，私人貸款業務的收入仍錄得3.6%或12,800,000港元的下跌，從上一年度的350,400,000港元降至報告年度的337,600,000港元。儘管如此，憑藉更精細的增長策略使整體信貸質素得以提升，並有效降低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致使分類業績從上一年度的8,100,000港元大幅改善至報告年度的22,700,000港元。

受惠於報告年度內對業務模式和產品組合作出調整，保險代理中介業務促成的保單數目呈現持續增長。於報告年度的分類收入及業績分別為34,000,000港元及15,9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則分別為31,100,000港元及14,900,000港元。

按區域劃分的財務業績而言，隨著經濟狀況改善、政府刺激措施以及有效的營銷推廣，促使香港的信用卡及私人貸款銷售持續增長。受循環應收款項結餘上升帶動下，香港業務的分類收入從上一年度的1,714,800,000港元增加2.9%或49,900,000港元至報告年度的1,764,700,000港元。香港業務的分類業績亦錄得24.2%的增長，從上一年度的472,100,000港元增加114,100,000港元至報告年度的586,200,000港元，這歸因於融資成本降低及資產質素提升。

就中國內地業務而言，應收帳款的增加帶動了收入增長，收入由上一年度的44,500,000港元增至報告年度的60,600,000港元。然而，受經濟環境不穩定影響，於報告年度房地產擁有者及企業商家貸款的還款表現持續惡化，導致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飆升，致使中國內地分類業績錄得22,000,000港元虧損，而上一年度則為7,500,000港元溢利。為應對這些挑戰，本集團一直致力加強其深圳小額貸款附屬公司的信貸審查流程，並引入更為主動的管理措施，包括採用更嚴格的評估標準和量身定制的還款計劃，以穩定資產質素。

資金和股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資本及直接借款。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資金結構57.1%來自股東權益、12.7%來自直接控股公司貸款以及30.2%來自金融機構直接借款組成。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營運資金及充足的信貸額度，以滿足當前的業務需求並支持持續的業務發展。

由於主要業務均以港幣交易及記錄，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於報告年度內，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對沖銀行借款相關的利率及匯率風險。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資產承擔主要來自添置電腦設備及無形資產。

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香港經濟預計將受惠於旅遊業的持續復甦、金融市場的強勁勢頭，以及政府刺激本地消費的持續措施。這些正面因素預計將提振本地消費並吸引更多投資，為業務增長營造更具支持性的營商環境。然而，中東地區最近爆發的戰事以及油價的飆升將為香港的整體經濟前景帶來不確定性。

鑑於市場環境逐步改善但仍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優先透過本地及網上消費，推動銷售及優質的應收款項增長。二零二六年的一項主要戰略重點將是推出並啟用「One AEON Point」平台。透過該平台，客戶將能夠無縫地賺取和兌換積分，在提供更大便利性和靈活性的同時，深化信用卡與零售服務的互動和忠誠度。作為「AEON EcoZone」的基石，「One AEON Point」將推動跨業務協同效應，提升本集團金融服務與零售合作夥伴的整體價值，有助擴大客戶覆蓋層面及吸納更多潛在客戶群。為配合上述發展，本集團將與永旺百貨及多個商戶合作夥伴緊密合作，結合全面的營銷和促銷活動，旨在提高認知度、客戶參與度和長期留存率，從而提升收入。

除以客戶為本的舉措外，數碼轉型與人工智能將繼續作為本集團營運策略的核心，加強人工智能在整個客戶體驗中的應用，以提供更無縫、高效和個人化的服務。於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透過縮短電子化認識客戶(eKYC)的審查時間，以及嵌入附加的申請評分以實現信用卡和私人貸款的自動化審批，從而進一步精簡信貸評估流程。同時，我們將採用WhatsApp等數碼通訊工具，以提升客戶互動。與此同時，本集團將革新客戶服務營運流程，集中管理和追蹤來自不同渠道的客戶查詢，包括分行、電話營銷、電子郵件和社交網絡平台，從而實現更快速的回應，以滿足客戶的期望。透過「AEON EcoZone」，本集團旨在建立無縫的線上線下體驗，以提升客戶滿意度並支持可持續的長遠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本集團將持續推進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發展，透過加強旗下深圳附屬公司小額貸款及業務流程外判中心的能力。本集團旨在利用大灣區的龐大發展潛力，在這個具有多樣化金融需求且充滿活力的市場中擴大客戶群並開闢新的收入來源。該戰略亦將透過不斷改進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措施進一步強化，最終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並在日益充滿挑戰的金融環境中保持競爭優勢。

於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繼續將ESG考量融入核心業務，通過將可持續發展原則植入決策、風險管理及日常業務運作中。同時，本集團將加速金融服務的數碼化轉型，以推動業務增長、提升長期生產力及效率。與此同時，我們將加強與不同持份者的溝通，致力締造長遠及可持續的價值，並構建一個更具韌性、包容性及對環保負責任的營運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卓越的信貸服務，並透過創新及量身定做的金融服務擴大客戶群。秉承「讓金融走進生活」為宗旨，我們旨在透過提供安心的體驗並在整個金融旅程中建立長期信任，來提升客戶的日常體驗。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其資產質素、提升回報，並為社會創造共享價值，以契合我們作為值得信賴的金融合作夥伴的定位。

資訊科技發展

在二零二五／二六財年，本集團在成功升級核心系統基礎設施後，持續強化技術能力及安全佈局，提升了整體系統效能、可靠性及可擴展性。

展望二零二六／二七財年，本集團將繼續把客戶的平台遷移至雲端環境，進一步推動數碼轉型，以實現更強的靈活性、提升服務韌性，並加快新數碼功能的能力。本集團亦將擴大應用人工智能以強化客戶服務營運，包括智慧型服務分流、自動化決策支援以及更個人化的客戶互動。

此外，集團正與永旺百貨緊密合作，推出統一積分制度。該計劃旨在為客戶提供更無縫和豐厚的獎賞體驗，加強跨集團內部的協同效應，並透過整合的忠誠度框架提供更多的福利優惠。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員工總數分別為607名（香港：385名；中國內地：222名）及596名（香港：380名；中國內地：216名）。除了團體醫療、人壽保險及退休金等各種福利外，本集團根據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員工薪酬，並根據員工個人表現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年度調薪及酌情花紅來獎勵及激勵員工。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多種內部培訓課程及外部培訓資助。我們的培訓範圍不僅涵蓋集團的價值觀與願景，還包括合規方面的精選專題，例如信息及數據安全、反洗錢。我們致力推動一個平衡創意與協作的成功企業文化。為了促進職場和諧，我們同時強調職場的多元、平等與共融，並對職場騷擾採取零容忍態度。

信貸業務模式及關鍵內部控制

集團致力於提供卓越的客戶服務，秉承『讓金融走進生活』的使命，同時透過靈活的業務模式和策略、審慎的風險和資本管理框架以及強大的內部控制保持可持續的盈利能力和資產增長。

集團透過在香港向個人提供私人貸款和信用卡來滿足現有和潛在客戶多樣化和不斷變化的信貸需求。

集團的策略重點主要透過信用卡業務吸引新客戶，然後交叉銷售其他消費金融產品和服務。集團利用其強大的商戶網絡和線上獲取渠道來招募客戶和進行交叉銷售，特別是透過信用卡收單和保險代理服務獲取費用和佣金收入。

在香港，公司根據《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以持牌放債人身份經營私人貸款業務，而其信用卡則根據相關國際卡組織授予的牌照發行。

公司提供固定、較大貸款額和較長還款期限的私人貸款產品，以滿足特定客戶的現金流需求。信用卡產品為小額零售交易和短期現金需求而提供循環貸款。私人貸款和信用卡均以無擔保方式提供，無需擔保或抵押。本公司主要與其他持牌放債人、授權銀行機構和非銀行信用卡發行商競爭。

作為一家持牌放債人，公司提供簡化和快速的貸款審批流程，提供靈活和客製化的解決方案以滿足個人客戶的情況。私人貸款產品以分期貸款的形式提供，在整個貸款期間產生利息收入。就二零二四／二五財年及二零二五／二六財年而言，貸款額一般介乎5,000港元至申請人月薪的12倍或1,000,000港元(以較低者為準)。此類貸款的利率從2.3%至45.0%不等，大多數情況下取決於貸款類型，申請人信用評分和已確定的信用風險等因素，如下面的「信用評估」部分所述。一般情況下，除特殊情形，(i)信貸評分獲信貸評級機構為AA至CC級的申請人，其利率介乎2.3%至少於22.0%，評為DD至GG級的利率介乎於22.1%至31.0%，評為HH至II級以及正在進行債務重組的申請人的利率介乎31.1%或以上，(ii)稅務貸款的期限最長為24個月，絕大多數私人貸款的期限最長為60個月，債務重組貸款的期限最長為10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對於發卡業務，公司發行獲批信用額的信用卡，持卡人可能需要支付年費。本公司透過信用卡機構的「網外」交易（即透過信用卡機構網路進行的交易）賺取交換費，透過商戶的「網內」交易（即僅透過本公司而非透過信用卡機構網路進行的交易）和信用卡分期付款計劃賺取佣金。持卡人可享有最長約52天的免息期，利息將按結算日後的未償餘額和新交易收取誌賬（即每月二日、十二日及二十二日）。對於信用卡分期付款計劃，持卡人可以選擇分期償還交易，期限最長為36個月，並支付相關的每月手續費。對於現金預支，將會產生一次性手續費，並且從提取日起對未償餘額產生利息。每個信用卡帳戶每月設有最低還款額，當客戶無法在到期日前支付每月最低還款額時，需支付滯納金，於二零二四／二五財年及二零二五／二六財年，本公司根據信用服務下提供的信用額介乎5,000港元至590,000港元的信用額度，實際利率最高為35.9%（參考信用卡交易的性質）。

於二零二四／二五財年及二零二五／二六財年，所有集團信貸融資業務的客戶均居住於香港或中國內地。

客戶吸納

本公司透過多管道方式吸納私人貸款客戶，包括線上與媒體廣告、電話行銷以及廣泛的分行網路。這種多元化的方法支持了廣泛且平衡的客戶群基礎，且客戶集中度較低。（例如，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前五名客戶的總未償餘額佔整個私人貸款組合的總未償餘額的1%以下），主要由收入穩定的個人組成。在吸納信用卡客戶方面，本公司利用類似的渠道，並輔以商戶推薦和透過路演進行招募。與聯合品牌合作夥伴進行的策略性促銷活動培養了品牌忠誠度，並保持了穩定的信用卡客戶流，這些客戶主要是經常光顧集團網絡內零售店的家庭主婦和職業女性。為了擴大其對年輕族群和男性客戶的覆蓋範圍，本公司推出Wakuwaku卡，針對20至30歲年齡層的人群，這些人通常精通數碼技術並對消費獎勵和激勵措施反應靈敏。目前，公司約有45.5%的客戶年齡在40至60歲之間，這種多元化策略減輕了結構性經濟轉變和不斷變化的消費模式的潛在影響。本公司不斷增強其手機應用程式和網路會員功能，包括虛擬卡發行，以提供更便利、高效和優質的客戶體驗。

持卡人客戶群是交叉銷售私人貸款和其他金融服務的重要來源。為了進一步利用這些協同效應，公司與主要支付解決方案供應商保持「信用卡綁定」優惠。

信用評估

對於私人貸款信用評估，公司信貸控制部門在永旺資訊深圳的支持下，進行徹底的背景調查，考慮職業、收入、年齡、信用狀況、內部信用記錄以及來自信用諮詢機構的外部信用評級等因素。自家建立評分機制的專有信用評估模型用於審批和設定利率。審批金額400,000港元以下的貸款由信貸主任審核並由信貸經理審批，而400,000港元以上的貸款審批則需高級管理層審批。鑑於管理私人貸款產品的複雜性而所需的技能和知識，致該流程尚未完全自動化。任何私人貸款再融資被視為新申請，因此需要更新入息證明和聯絡資料。

在信用卡評估方面，持卡人獲准的信用額度通常低於平均私人貸款金額。現金透支和信用卡簽賬購物免息期後，所有各類型的信用卡持卡人的利率都是固定的。信用額達85,000港元內由永旺資訊深圳的自動判斷系統自動判斷（信用核准標準已在系統中預設），85,000港元至400,000港元之間的信用額度由信貸主任審核及信貸經理批准，而400,000港元以上的信用額度則需要高級管理層批准。信用卡簽賬購物或現金透支分期付款計劃的利率（不適用於免息分期付款計劃）和貸款期限對於每種卡類型都是固定的。公司每季審查客戶信用額度一次，並考慮其還款歷史和更新的信用參考機構報告。

為了提高信用評估模型的可靠性，公司利用訂閱的信用參考機構的高級報告和信用評分來提高違約預測的準確性。

為防止其產品和服務被濫用於洗黑錢和恐怖主義融資，本公司進行嚴格的客戶盡職調查，包括反洗錢和反恐怖主義融資檢查。即時信用卡詐欺警報系統監控授權資料以偵測和防止欺詐交易，從而將潛在損失降至最低。

信用管理

本公司提供客戶多種便利的付款渠道，包括便利店網路、電話銀行、網路銀行及香港的銀通自動櫃員機。信貸管理利用永旺資訊深圳進行電話催收，而香港債務服務團隊和外判機構則負責管理催款信，法律催款函和實地考察。對逾期30天可聯絡的客戶進行電話催收。對於無法聯繫到的客戶或逾期30天以上的客戶，將採取進一步行動，包括發出法律催款函、實地考察或轉介給外判催收機構。對於遇到財務困難的客戶，公司可提供債務重組，包括延長還款期限或降低每月還款額。在某些情況下，或可按個別情況向客戶提供債務減免安排，以作全額結清未償餘額。

信貸控制部門定期審查和更新其信用評估指南。每月的貸款組合管理會議確保負責銷售和營銷，信用評估和債務償還的部門之間的協調，以優化收入和信貸成本之間的平衡。公司每月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關鍵風險指標，降低信用業務風險。每月的業務審查會議向高級管理層報告關鍵績效指標。

中國內地放債業務

在中國內地，深圳永旺小貸是本集團在深圳的小額信貸附屬公司，根據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頒發的小額信貸許可證，向居住在深圳的個人提供貸款。深圳永旺小貸也提供分期貸款，並在整個貸款期間產生利息收入。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貸款金額主要在人民幣3,50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之間，二零二五／二六的貸款金額主要在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之間。二零二四／二五財年的利率為8.0%至36.0%，二零二五／二六的利率為10.8%至36.0%，取決於貸款用途、申請人信用評分、貸款金額和期限等因素（二零二四／二五財年期限通常為1個月至3年及二零二五／二六財年期限通常為1個月至3年）。

深圳永旺小貸的信用評估、信用監控、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流程與香港私人貸款業務所採用的流程大致相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承受的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及利率產生的變化所產生的財務風險。本集團訂立各類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上述風險敞口，包括：

- 貨幣掉期將本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及
- 掉期利率及利率上限減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是由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政策管理，並提供關於外幣匯兌風險、利率風險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的書面原則。本集團之市場風險及管理與衡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本集團並無訂立或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作投機目的。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部分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以外幣為值，令本集團承受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的外幣風險。

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利用交叉貨幣掉期利率對沖債項，有效地將本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為確保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後，淨外幣風險並未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貨幣掉期的主要條款結構旨在考慮並反映對沖的借款。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公允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息率借貸及貸款，包括對沖會計項下由可變／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之浮動息率借貸。全部帶息金融資產只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動息率金融負債有關，但並不包括某些於對沖會計項下由可變息率轉為固定息率的負債。

本集團透過評估其帶息金融資產及帶息金融負債之利率差距來監察利率風險。為減低現金流量利率差距，本集團已採用掉期利率將部份債務由可變息率轉為固定息率。掉期利率的主要條款結構旨在考慮並反映對沖的借款。

股價風險

本集團通過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承受股價風險。管理層將監控價格走勢並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信用卡客戶未動用之信用限額)、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定期存款及銀行結存。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系統以監察及監控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不同部門及分部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回收逾期債務。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及監察本集團資產組合之信貸質素。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降低。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可能面臨的虧損金額相當於授予信用卡客戶之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本集團監察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有合約權利調整或取消所授出之信貸融資，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是有限及可控的。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存放於多間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外，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訂約的合作方及客戶，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制定了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措施，以妥善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並由董事定時審閱。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乃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維持充足儲備及銀行融資，及維持長期融資於穩健水平以提供資金予短期金融資產。

股本風險

本集團奉行維持穩健資本基礎，以支援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之政策。本集團主要依靠其內部產生的資本及外部貸款撥作營運資金。本集團定期監控及審閱其資金狀況，以確保其介乎內部制定之限額內及在合理的成本水平。

營運風險

本集團的營運風險類型包括流程風險、系統風險、人員風險、有形資產風險和信譽風險。根據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的固有營運風險是因違反法律法規和資訊安全，包括資料外洩和網路攻擊風險可能導致的服務暫停事件。本集團對這些操作的風險承受程度非常低，因此本集團的營運風險管理框架提供一套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識別、評估、緩解、報告及預防風險。各部門、分部主管及分行經理的基本責任是根據管理層的風險偏好，管理各類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固有風險在本集團可承受的程度之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政策是在集團內各層面實施營運風險管理框架。該框架提供一套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識別、評估、緩解及預防風險。各部門、分部主管及分行經理的基本責任是管理各類固有風險在可承受程度之內。本集團的風險偏好反映了為實現其業務目標而願意接受的風險水平，該風險偏好將定期被進行審查。此外，所有業務部門通過積極主動的管理、卓越操作流程及與市場最佳常規保持一致，制定各項業務程序、關鍵風險指標和關鍵業務指標以確保持續營運的能力、優質客戶服務及有效風險控制。管理層管理各項重大風險，確保各項需緩解的風險得到優先處理和恰當的控制。

網絡風險

網絡風險是指本集團受到網絡攻擊或由資料保安漏洞所引致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已投入適當資源於網絡安全風險管理，改善網絡防禦能力以提高關鍵業務和營運相關的網路韌性，並確保整個集團具備足夠的網絡安全意識。本集團亦有定期委任合資格專業評估人士進行評估及模擬攻擊，以評估本集團網絡安全措施的穩健性。

氣候風險

氣候風險是由於氣候變化或本集團向低碳和可持續發展經濟調整的過程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營運、監管、聲譽和策略風險。集團已將強颱風、停電、火災和大流行性疾病定義為驅動實體氣候相關風險的因素，並將市場情緒和技術及監管變化定義為過渡氣候相關風險的驅動因素。本集團通過數碼化提供金融服務，例如通過「AEON網上客戶」服務和「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來應對與實體氣候相關的風險。為確保基本和關鍵業務在極端災難事件的期間及之後保持運行，集團實施了業務連續性管理系統（「BCMS」），以便在氣候變化對營運連續性構成挑戰時，做好必要的應對和行動準備。對於過渡氣候相關的風險，本公司的戰略委員會負責監督集團的中期及長期戰略的規劃和發展，同時考慮到集團面臨的風險，包括氣候風險。

外部詐騙風險

外部詐騙風險源於第三方的蓄意行為，其目的在於透過詐騙手段欺騙他人、侵佔資產或不當獲取服務，包括但不限于非法身分盜用、帳戶接管、網絡釣魚、科技輔助詐騙、使用偽造或非法取得的文件，以及其他不當行為。

為減輕上述風險，董事會負責提供監督，並確保已因應此類風險日益普遍的趨勢，制定並實施適當的詐騙風險管理策略。該等策略包括推行客戶身分驗證措施、透過詐騙偵測分析進行交易監控，以及持續檢視詐騙控制措施的成效。作為一個負責任的集團，本集團持續透過於公司網站進行客戶防詐騙教育，以及與業界夥伴、執法機構及監管機構的合作，不斷加強其防詐騙能力。管理層致力確保前線營運部門實施適當的監控措施，並遵循既定程序，就懷疑涉及詐騙的活動進行及早識別、通報、上報及調查。

魏愛國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三島茂樹先生，現年62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彼現為日本公眾上市公司AFS日本之董事兼高級常務執行官，專責人力資源及總務，彼亦為泰國公眾上市公司AEON Thana Sinsap (Thailand) PCL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彼在人力資源、總務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超逾三十年的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加入AFS日本擔任高級常務執行官兼人力資源與總務本部主管前，曾於日本跨國電子製造及相關服務供應商松下集團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要職。彼畢業於日本大阪市立大學（現稱大阪公立大學），獲授法學士學位。

魏愛國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彼現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AFS(香港)之董事總經理、並同為深圳永旺小貨及永旺資訊深圳之主席，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首次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再度加入AEON集團，分別擔任永旺資訊深圳及本公司前聯繫公司永旺信用擔保(中國)有限公司(已以公司成員自動清盤方式解散)總經理。彼其後於二零零九年擔任本公司高級經理，專責中國內地業務。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期間，曾任本公司前附屬公司天津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已以公司成員自動清盤方式解散)之董事總經理，其後重返本公司專責市場推廣、營銷、分行管理及營運。彼畢業於日本京都立命館大學，獲授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黎玉光先生，現年63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副總經理。彼現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AFS(香港)之董事。彼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期間曾為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曾任AFS(香港)之董事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退任董事會成員後，擔任本公司顧問一職。彼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加盟本公司。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頒發之專業會計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溫育芳女士，現年56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負責監督本公司市場本部、資訊科技本部及客戶體驗轉型本部之工作。彼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市場及推廣部助理總經理前，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擁有超逾20年信用卡營銷及相關產品經驗。彼畢業於悉尼大學，獲授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李澄明先生，現年74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零八年起至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退任止，曾任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作為冠君產業信託之管理人)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李先生於地產及銀行界擁有逾四十年的廣博經驗。李先生於香港主要房地產上市公司鷹君集團內出任管理層高職超過二十二年，彼專責管理市場推廣、租務及銷售、銀行關係、企業傳訊及投資者關係等業務，以及負責冠君產業信託管理事務。李先生亦曾於一跨國銀行機構任職，擁有逾二十年的企業房地產貸款及顧問經驗。李先生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曾任公眾上市公司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

盛慕嫻女士，BBS, JP，現年70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二零一七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盛女士現為「賢」顧問服務有限公司主席。彼現為以下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及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彼現亦為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眾公司招商局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盛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五年一月期間，及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期間，分別曾任 Sirnaomics Ltd. 及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彼曾為德勤中國合夥人超過二十六年，至二零一六年五月退休。彼亦曾為第十、第十一及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政協委員。彼為香港女會計師協會創會會員及前會長，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稅務委員會前主席。彼之專業資格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盛女士現任要職包括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委員、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演藝學院旗下演藝進修學院(EXCEL)理事會委員及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即香港迪士尼樂園)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盛女士在北京人民大會堂獲頒發中國百名傑出女企業家獎。彼亦於二零零七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傑出理大校友殊榮，並自2016/17成為理工大學的榮譽院士。盛女士連續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五年被國際稅務評論選為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全球頂尖稅務諮詢顧問之一。

盛女士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高級文憑，其後獲授榮譽院士。

土地順子女士，現年62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具有日本和美國加利福尼亞州事務律師資格。彼此前曾任職於一間主要美國律師事務所及現為東京DOCHI律師事務所代表律師，而彼之主要執業範疇專注於企業事務及國際商務交易。在獲得律師資格之前，土地女士曾任職多間具規模的日本和國際商業企業。彼畢業於日本東京上智大學獲文學士學位，並獲美國北卡羅來納州杜克大學法律學院法學碩士學位。

彼現為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AEON Bank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為日本公眾上市公司SUMIDA Corporation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期間曾任COMTURE Corporation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炳中先生，現年67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從事金融服務行業超逾40年，於行內具有豐富的區域及國際專業經驗。彼現為平安金融壹賬通征信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眾公司壹賬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旗下之附屬公司)及寶豐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旗下之附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環聯資訊有限公司的總裁，隨後於銀聯通寶有限公司(JETCO)(提供自動櫃員機(ATM)網絡的銀行聯盟)擔任行政總裁，前後累計超過10年。此前，彼亦曾於多間機構(包括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Visa Inc. 及 American Express Limited等)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要職，專責零售及企業銀行、發卡組織及支付方案，以及資訊科技業務。

蔡先生畢業於香港珠海學院，獲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持有美國伊利諾伊州南伊利諾大學卡本代爾分校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市務學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平衡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適用於本公司及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B.2.2條除外，詳情見下文。

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本公司之董事毋須輪流退任。然而，全體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均須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

企業文化

業務原則、宗旨和價值觀：

本集團以AEON集團基本理念「以顧客為原點，追求和平，尊重人類，貢獻地區。」（「永旺基本理念」）作指引，遵循AFS基本管理政策「秉持顧客至上，提供緊貼顧客生活的金融服務，贏取社會信任及滿足社會期望，保持鼓勵員工精益求精的企業文化」。

本集團的企業宗旨是：「**讓金融走進生活。兌現每一個承諾，點亮精彩每一天。**」

讓金融走進生活。

作為AEON集團的綜合金融業務，我們以顧客的角度提供簡易便捷的金融服務。我們亦向所有世代的大眾提供金融教育，以有包容性的金融系統拉近與每一位客戶的距離，以滿足各式各樣的財務需求。

兌現每一個承諾，

我們以心致誠對待每一位客戶，為客戶提供度身而設的金融服務，以應對人生各個階段和生活環境的變化。我們更透過與社區的不同夥伴合作，包括加盟商及地方政府，創造全新價值。以客為本，是我們的核心價值。

點亮精彩每一天。

作為全力支持客戶日常的金融機構，我們致力為大眾的豐盛生活和幸福人生不斷貢獻。同時，我們尊重各員工的多元性，重視環境和企業文化的建設，確保我們每一位員工能夠自豪及以自由開放的精神工作。我們期望通過點亮每個人對生活的熱愛並提供價值，使所有人時刻「安心」和「愉快」，全心投入精彩生活。

本集團以行動體現源自永旺基本理念的核心價值，即：

- 以客為本
- 誠實經營
- 多元包容
- 創新發展

董事會積極制定有效及可持續商業策略，並確保本集團不斷演變的文化與其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一致。全體董事應(i)誠實行事；(ii)以一貫理想的方式以身作則；(iii)推崇預期文化和行為，逐步滲入並不斷強化本集團價值觀，以遵守法律、符合道德及承擔責任的理念；及(iv)於日常工作中將企業價值觀付諸實踐。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其本身的證券交易守則採納標準守則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角色

本公司以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公司事務以促使公司成功。董事會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以審議預定事項。該等須經董事會考慮及決定之事項包括：

- 長遠目標及策略；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資本管理；
- 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
- 宣派股息；
- 董事會成員；及
- 企業管治事宜。

作為董事會成員之董事須共同分擔本公司正確方針及管理之責任。管理層獲授權管理日常業務及行政事宜。經董事會考慮之事項將定期作檢討以確保該等事項仍對董事會及本公司相關且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書

組成及多元化

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規定董事會必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1/3）。每名董事之姓名及其履歷已載於本年報第24頁至第26頁內。

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均清晰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最新之董事成員名單，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及列明董事角色和職能。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非執行董事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董事會成員之間沒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因此，董事會內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

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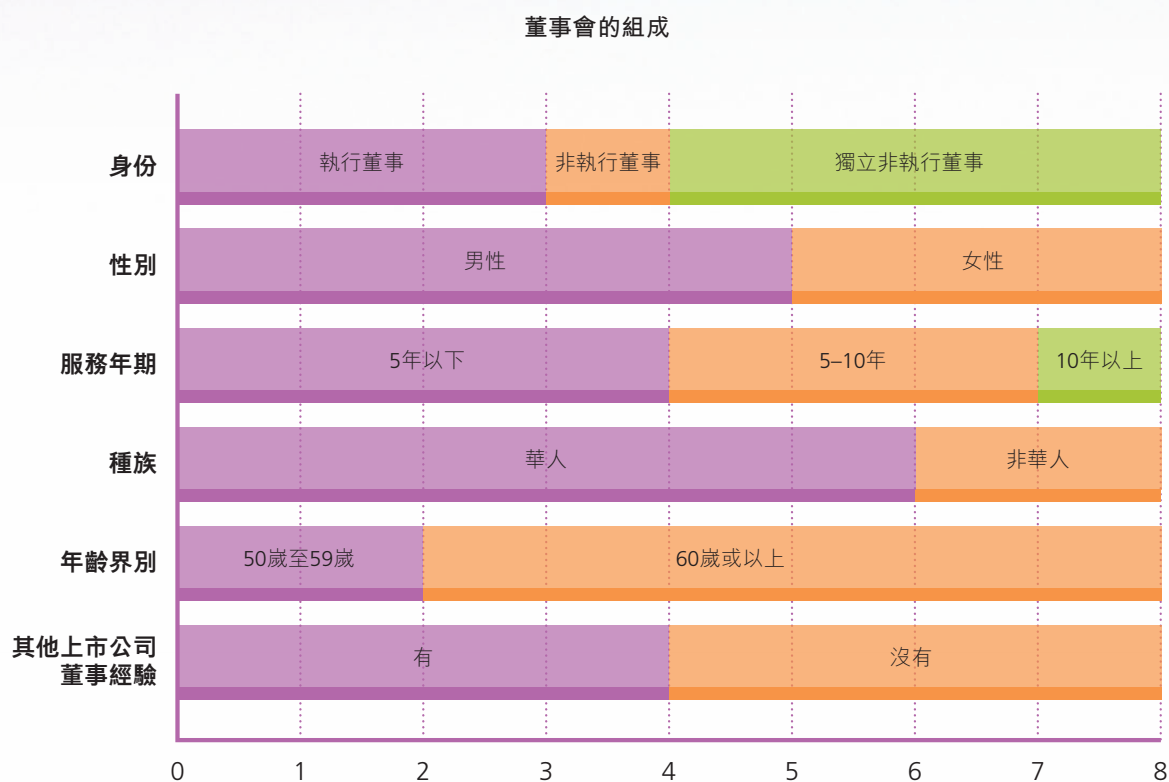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列載達至董事會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明瞭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乃維持有效董事會的重要元素，以令本公司可持續平衡地發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須每年進行檢討，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最近一次檢討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進行。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i)董事會的任命將基於績效，以客觀標準充分考慮候選人對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ii)董事會和提名委員會特別就性別多元化致力物色可能出現的機會，以提升女性董事會成員比例，進一步推進性別平等（包括及不限於建立一個充分多元化的潛在董事繼任人選庫），並參考（其中包括）國際及本地建議最佳常規，致力持續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維持於適當水平。(iii)本公司目前的目標是女性董事比例的現有水平至少維持在不少於30%。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多元化，以及董事候選人甄選標準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董事會的組成符合主板上市規則，以及董事會具備與本集團的策略、管治及業務的相關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背景，令董事會發揮成效及提升效率。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包括五名男性成員及三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比例為37.5%，高於董事會目前的目標，即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女性董事比例不少於30%。董事會成員來自多元化背景及擁有多元化商業、金融服務、銀行專業知識及經驗，因此(i)董事會於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之間達致平衡，可足夠且適當滿足本公司業務要求；及(ii)該組合促進作出知情及關鍵的決定，領導本公司。

下列圖表闡述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多元化概況：



董事的技能及經驗

董事	策略管理	市場營銷	中國內地 市場經驗	法律	金融服務	財務及會計	合規及 風險管理	銀行
執行董事								
魏愛國	✓	✓	✓		✓			
黎玉光	✓				✓	✓	✓	
溫育芳	✓	✓			✓			✓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	✓			✓			✓
盛慕嫻	✓		✓		✓	✓		
土地順子	✓			✓	✓			✓
蔡炳中	✓	✓	✓		✓			✓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會議每月舉行一次及會議之時間表至少於三個月前擬定。翌次董事會會議之日期於每次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訂立。所有董事在每次召開董事會會議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及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以列入議程。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須在每次舉行董事會會議至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使各董事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進行討論及作出決定。管理層適時地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提供適當及充足的資料以使他們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高級管理層成員或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便進行講解或回應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的提問。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充份地詳盡記錄所討論事項及關注(包括任何表達的反對意見)並由公司秘書存管，並於得到任何董事的合理通知及任何合理時間之下供其查閱。草擬及最後版本之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須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送交董事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保存。

按照章程細則，董事不應就任何涉及其本人或其聯繫人士而有重大權益之合約、安排或其他建議，參與表決或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所有重大事宜或其對主要股東／董事牽涉利益衝突事宜，會透過有全體無利害關係獨立非執行董事親身出席之董事會會議處理，而非透過書面決議。

本公司已為董事就其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而提供適當董事責任保險。

獨立觀點及意見

本公司已設立機制，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以利決策客觀及有效。以下機制由董事會每年檢討，包括但不限於：

- (a) 董事會可在向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提出合理要求後，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b) 每位董事均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上表達不同觀點，並提出關注的事宜；及
- (c) 主席在沒有其他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會議。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主席三島茂樹先生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在沒有董事會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進行了一次會議。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列載之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提名委員會每年均檢討及評核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本報告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澄明先生已於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將不會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並將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

出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於年內共舉行了 12 次會議，並相討下列重要事宜：

- 批准中期業務計劃、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批准季度、半年及年度業績；
- 批准年度及中期報告；
- 批准建議之末期及中期股息；
- 批准解散附屬公司；
- 批准附屬公司董事會之變更；
- 批准續聘外聘核數師；
- 批准委任董事；
- 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 批准採納新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經修訂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及經修訂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批准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
- 審閱財務及業務表現；
- 審閱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 審閱合規委員會報告；
- 審閱執行委員會報告；
- 審閱內部審核報告；及
- 舉薦董事膺選連任。

每名董事於各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魏愛國(董事總經理)	12/12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12/12
溫育芳	12/12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主席) ¹	8/8
藤田健二(前主席) ²	3/3
金華淑 ³	9/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12/12
盛慕嫻	12/12
土地順子	12/12
蔡炳中	12/12

¹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²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退任

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培訓

每名新任董事將於受委任時獲得由高級管理層提供的全面、正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及由外部法律顧問主持之培訓課程，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營運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對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其他法規及監管要求、組織章程及本公司相關政策和指引下之董事職責有完整認知。三島茂樹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參加了由外部法律顧問主持的就任培訓，及確認明白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09H條項下適用於初任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規定。

公司秘書會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合規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為確保董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保持充分知情及切合所需，所有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涵蓋上市規則第3.09G條所訂明的特定主題，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他們對本公司的業務、運作及管治政策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知悉其於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監督及內部政策規定下的職責。年內，本公司為全體董事安排了關於聯交所最新氣候相關信息披露要求的培訓課程。在營運方面，本公司亦為全體員工（包括執行董事）安排了資訊安全、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反洗錢及反恐融資、反賄賂和反貪及僱員平等機會為主題的內部合規培訓課程。全體董事通過出席有關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的研討會／會議／論壇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回顧年內，全體董事均已向公司秘書提供其培訓紀錄。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董事所接受培訓的概要如下：

董事	董事會角色及有效性	上市規則及香港法律合規	企業管治及ESG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行業發展及業務趨勢	於報告年內完成的持續專業發展總時數	持續專業發展類型
執行董事							
魏愛國	2	2	4	4	11	23	(a) & (b)
黎玉光	2	13	7	5	24	51	(a) & (b)
溫育芳	2	8	5	3	4	22	(a) & (b)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	21	13	20	7	5	66	(a), (b)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	2	1	2	1	9	(a) & (b)
盛慕嫻	23	2	1	6	17	49	(a) & (b)
土地順子	18	3	25	6	3	55	(a) & (b)
蔡炳中	1	2	1	1	17	22	(a) & (b)

(a) 內部培訓 — 由公司舉辦的內部簡報會、培訓課程或工作坊

(b) 外部培訓 — 由外部專業機構、監管機構及其他培訓機構舉辦的研討會、網絡研討會、工作坊或培訓課程

(c) 透過自學方式學習 — 自學或研究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主席為三島茂樹先生及董事總經理為魏愛國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各自之角色已區分，及由彼此間並無關係之兩名獨立人士分別擔任，以確保權力及職權不至集中於任何一人。主席與董事總經理間之職責劃分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負責領導及令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總經理則負責本公司日常管理。

年內，主席（乃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了一次會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設有正式程序委任新董事。新董事之委任建議須經由提名委員會考慮本公司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初步審議。經提名委員會提呈建議後，董事會將作出最後審議。

董事會可隨時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現有董事會成員。所有新任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止，並有資格膺選連任。所有董事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有資格膺選連任。

每名董事均獲一份委任書，訂明委任的條款及條件。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批准(i)委任三島茂樹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三島茂樹先生將按章程細則規定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有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設有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策略委員會。董事會按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內所有董事會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賦予各自委員會職權，與此同時，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亦已載於聯交所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由盛慕嫻女士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三島茂樹先生及土地順子女士。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職能包括：

- 監察外部審計之有效性及監督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命、酬金和聘用條款以及其獨立性；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財務資料的真確性及監督財務匯報制度；
- 監督本公司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員工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項所提出的關切安排；及
- 擔當董事會授權的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亦會討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確保適當的建議得以執行。

年內，外聘核數師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審核委員會成員進行了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外聘核數師亦應邀列席其中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五／二六年度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會見外聘核數師商討其審計工作的一般範圍；
-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審閱管理層給予獨立核數師的表述信件；
-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審閱內部審核報告；
- 審閱及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
- 批准聘用外聘核數師提供審計服務及其酬金；
- 審閱聘用外聘核數師提供許可的非審計服務；
- 檢視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 會見外聘核數師商討有關審核周年賬目及審閱中期賬目產生之事宜；
- 審閱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
- 審閱年報及賬目及半年度之中期報告；
- 向董事會推薦外聘核數師之續聘；
-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 審閱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
- 審閱本公司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其於企業管治報告書內的披露。

每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各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盛慕嫻(主席)	4/4
三島茂樹 ¹	2/2
土地順子	4/4
藤田健二 ²	1/1

¹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²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退任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由三島茂樹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土地順子女士及蔡炳中先生。

提名委員會職能包括：

- 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呈擬對董事會作出任何變動的建議；
-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
- 物色及向董事會提名合資格委任為董事之候選人；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檢討各董事為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時間。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列載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和甄選董事候選人時必須考慮下列甄選準則：

- 誠信聲譽；
- 擁有的專業資格及經驗來自相關於本公司及其業務之行業及／或專業；
- 有能力為董事會及公司的成功作出實質性的貢獻；
- 樂意及可投入足夠時間於履行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職務，尤其準備及參與會議、培訓課程及其他關連活動；
- 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符合上市規則內所定之獨立性準則；及
- 委員會認為適當的其他相關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任何其認為合適的人士。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之程序摘要如下：

- 從高級管理人員名單中或經由任何董事及外聘人事顧問代理舉薦的外募候選人中物色潛在新候選人；
- 依據載於提名政策內之甄選準則及一系列載於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內之多元化觀點評審候選人；
- 就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按上市規則所載評審候選人的獨立性；
- 向董事會提呈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和批准；
- 由董事會任命為董事；
- 就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言，檢討候選人的表現並向董事會提呈建議供董事會考慮並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提呈重新膺選建議；及
- 由股東重新委任為董事。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五／二六年度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評審董事為履行職責所付出的時間；
- 檢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
- 就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董事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及
- 就委任董事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每名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三島茂樹(主席) ¹	不適用
土地順子	1/1
蔡炳中	1/1
藤田健二(前主席) ²	1/1

¹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²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退任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由李澄明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三島茂樹先生及盛慕嫻女士。

薪酬委員會職能包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提供公平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納、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董事會成員的薪酬及袍金水平乃參考本集團營運業績、個人職責表現及比較市場數據而釐定。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享帶有績效表現相關元素的股本權益酬金。董事袍金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批准了執行董事之薪酬及酌情花紅，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每名薪酬委員會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李澄明(主席)	1/1
三島茂樹 ¹	不適用
盛慕嫻	1/1
藤田健二 ²	1/1

¹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²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退任

策略委員會

策略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策略委員會由蔡炳中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魏愛國先生和李澄明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書

策略委員會職能包括：

- 考慮一系列可行的替代方案及其各自的限制、缺點及所涉風險，就本集團的中長期策略規劃和發展進行檢討並提出建議；
- 就需由董事會批准所具有重大策略影響的計劃和事項提出建議，包括但不限於：
 - 市場進出策略，例如地理位置、領域和／或行業；
 - 業務引入及其主要擴展或撤出；
 - 控制權及資本結構相關的變更；
 - 股權及／或資產的重大收購及出售；及
 - 重大投資項目及融資安排；及
- 監督本集團策略計劃的制定，並對其實施進行檢討、評估和監督。

策略委員會於截止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會上檢討及評估了本集團的中期業務規劃及整體業務策略。

每名策略委員會成員於策略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蔡炳中(主席)	2/2
魏愛國	2/2
李澄明	2/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集團的策略目標而其可承受重大風險(包括ESG風險)的性質及程度，及確保本集團已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亦負責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防範保證，以及控制而非消除於營運系統或在實踐本集團經營目標之失誤風險。

透過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每年評估本集團所有涵括重要監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亦考慮在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本集團的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於預算上、及本集團ESG之表現及匯報狀況的充足性。有關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所送呈管理層函件內之重要事項將知會審核委員會，確保迅速採取補救措施。所有建議將妥善跟進，以確保於合理期間內跟進有關建議。

本公司的各分部以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作為其日常業務中的流程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包括策略、信貸、市場、流動性、營運(流程、系統、人力、有形資產、聲譽)、法律合規和稅務風險。本公司制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規例和指引讓各營運單位識別、評估、管理和監控本集團面對的風險。董事會通過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管理層面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針對風險狀況進行持續監控。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列明清晰權限之管理架構。董事會清晰界定各分部之職權及主要職責，確保有足夠互相制衡。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保障防止本集團資產於未獲授權情況下被使用或處置；確保會計記錄存置適當，以編製可靠財務資料；及確保遵循適用的法例、法規及業界準則。

已根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立之主要程序包括以下：

- 按照企業風險管理政策建立了三條防線：
 - 第一條防線包括各個營運單位；
 - 第二條防線包括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風險管理部；及
 - 第三條防線包括審核委員會和內部審核部。
- 各分部須按有關政策、規例和指引就其部門職務範圍進行風險評估，並須就任何事故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各分部及部門主管、及風險管理部主管組成，負責監督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實施。該架構包含內部控制作為評估和監控風險的關鍵要素。風險管理委員會還負責確保企業風險管理框架的實施有效性和充分性，並確保透過預防措施降低重大風險。
- 風險管理部作為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執行機構，監察關鍵風險指標和風險事故，以預測潛在風險和對業務的負面影響，及確保於營運單位已採取有效監控。
- 重大風險事件、重大損失及內部監控不足會定期在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和／或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匯報。
-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而內部審核部則對這些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保證。
- 向相關僱員提供持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培訓。

本集團每年都會對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合規和風險管理控制)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查，審查內容包括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資訊和溝通以及監控等要素。回顧年內，管理層確認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不足，但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議有需要改善的地方，已採取適當的對策。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穩健良好。

企業管治報告書

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達致和維持高標準的廉潔、開放和問責性。本公司制定了舉報政策旨在設立一個系統讓員工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人士（例如顧客、業務夥伴及供應商）可選擇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對懷疑不當的行為作出舉報。就此，指定舉報電郵賬戶、舉報熱線及其他渠道亦已設立。每位舉報人的身份與舉報報告內有關的一切資料將嚴格保密。所有舉報案件將向審核委員會成員匯報。

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

為秉持本集團對所有形式的貪污、賄賂及敲詐零容忍的方針，並為員工提供在履行職務過程中避免涉及貪污、賄賂及敲詐的指引，本公司已採納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該政策反映出本公司對反貪污的立場和政策，且概述本公司對員工在其職務或公務中，對於利益及款待的可接受處理方式的最低要求，以及利益衝突申報與管理之要求。

持續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持續披露政策為確保在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下之潛在內幕消息能被識別和該消息的保密性能維持直到按上市規則適時適當披露。該政策規定內幕消息的處理和發布，其中包括：

- 本公司的部門於識別和上報本公司內任何潛在內幕消息時的角色和職責；
- 決定有關信息披露的必要性、方式及／或程度之程序；及
- 指定代表公司發言的發言人，並回應外間詢問的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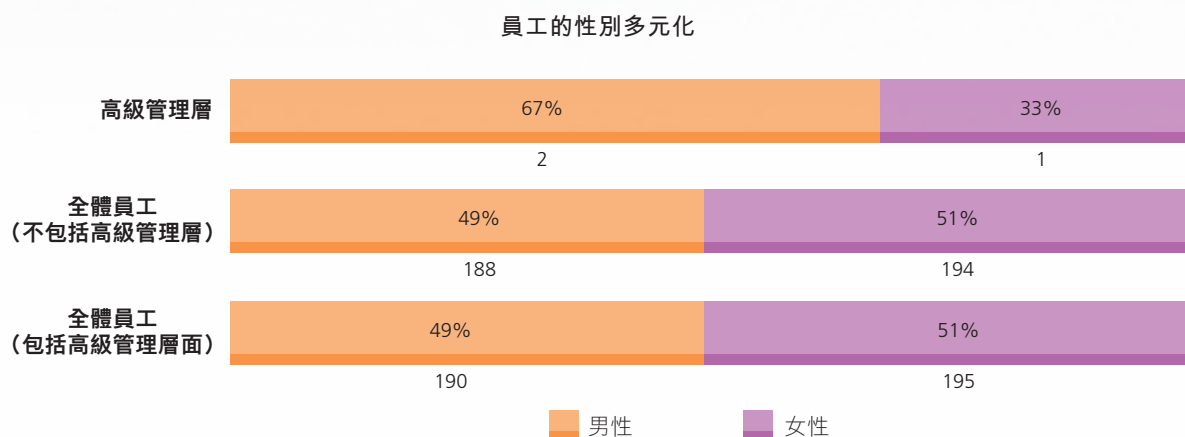
內部審核

本公司之內部審核部旨在監察本集團內部程序及運作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客觀的保證，透過履行定期檢查，確保管理層遵守所同意之流程和準則來維持及營運充分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部主管在職務上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及在行政上向高級管理層匯報。根據風險評估方法編製的年度內部審核工作計劃會由審核委員會審批。

內部審核部會定期對集團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進行審核。關鍵的審核發現（如有）及其改善建議均每月呈報董事會，並每季由審核委員會審閱。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期限內糾正內部審核報告中提到的任何監控不足之處。此外，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在每年進行J-SOX審核時會針對財務報告的主要營運範圍之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之充足性和有效性作出評估及測試。

員工層面的多元化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於香港的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之性別比例載列如下：



為於員工層面達致多元化，本集團已制定適當招聘和甄選常規，因此男性和女性應徵者均有平等機會被考慮錄用。培訓、晉升及其他職涯發展的機會平等地向所有合資格僱員開放，並不存在性別歧視或其他非法理由。目前，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男女比例相當接近50%。本公司認為，員工性別多元化目前現已實現。

回顧年內，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因素或狀況，令實現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多元化變得更具挑戰性或無關重要。

財務報告

對於本集團的表現、市場地位及展望呈交一平衡、清晰及詳盡的評估乃董事會的責任。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夠於獲得董事會通過前對財務及其他呈交的資料作出知情的評估。董事亦會收到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負責編製各財政期間之賬目，確保可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有關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用及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採納與其業務營運及財務報表相關之適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賬目。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匯報責任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第54頁至第5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本集團已按照上市規則所訂明於有關年度或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兩個月及四十五天期限內分別公布其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

外聘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獲續聘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核數程序之有效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確認其獨立性及客觀性，並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為確保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所有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之審計及許可之非審計服務皆須經審核委員會批准。本公司一直有政策制定可容許由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非審計服務的類別。

回顧年內，已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提供審計服務向其支付或應支付之酬金為3,732,000港元。此外，已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提供非審計相關服務向其支付或應支付酬金如下：

提供服務	費用 千港元
稅務合規	55
中期審閱	170
關連人士交易	95
初步業績公告	20
J-SOX年度合規審查	675
總額	1,015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之角色乃提供支援予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乃本公司僱員及須向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匯報。全體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被授予職責草擬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確保其他董事提呈列入會議議程的事項乃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所有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回顧年內，公司秘書已接受超逾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彼之技能及知識。

憲法文件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無任何變更。最新的章程細則綜合版本副本已分別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內。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明瞭與股東及投資者有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建立各種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之渠道，並列載於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中，有關渠道包括舉行股東周年大會、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通函、本公司網站，以及與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會晤。

回顧年內，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包括於股東周年大會內採取之步驟、接獲詢問(如有)時處理方式及現有多個溝通及參與渠道)並認為已適當及有效實施該政策。

股東及投資者之參與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有效交流意見之渠道。董事會歡迎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發表彼等意見。董事、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皆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問。另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要獨立之事宜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大會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有關資料之通函皆於大會日前最少二十個整個營業日向股東分發。股東周年大會將採用投票方式表決。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之詳情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向各列席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明白該項投票程序。投票表決之結果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公布。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採用混合會議模式舉行，股東可選擇現場或實時線上參與投票。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有關資料之通函已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日前多於二十個整個營業日向股東分發。全體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連同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公司秘書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之程序。個別決議案因應個別重要事項(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所有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處理並經獨立監票人核實。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

企業管治報告書

每名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魏愛國(董事總經理)	1/1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1/1
溫育芳	1/1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主席) ¹	不適用
藤田健二(前主席) ²	1/1
金華淑 ³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1/1
盛慕嫻	1/1
土地順子	1/1
蔡炳中	1/1

¹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²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退任

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以混合會議模式舉行，主要會議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亦可選擇以虛擬方式出席及參與。

傳媒和投資者及分析員簡報會

負責投資者關係之管理層人員與證券研究分析員、基金經理及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定期會晤。此外，記者招待會及投資者及分析員簡報會或於中期及全年業績公布後召開。傳媒、投資者及分析員會獲得簡報並將有機會向執行董事提問。回顧年內，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及九月以混合形式共舉行了兩次媒體及投資者研討會。來自新聞界、投資者及分析員問題及反饋的概要已向董事會匯報。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市場資本額為3,266,00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418,765,600股；當日收市股價：每股7.8港元)。

報告及公告

年報及中期報告載有有關本公司的主要財務資料，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查閱。為了提高透明度，並為投資者和股東提供更多有關本公司財務表現的最新資料，除了在上規規則規定的期限內公布年度和中期業績外，本集團也一直公布其季度業績。本公司提交給聯交所供在聯交所網站上公布的所有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知、代表委任表格和相關說明文件等)，也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隨即緊接著在本公司網站上公布。

有關股權之提問

股東可就有關彼等股權的問題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問。

股東權利

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

凡佔全體於股東大會上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均可向董事提出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經由該股東正式簽署的請求書須述明會議目的，並須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於收到有效的請求書後，本公司將按公司條例第566條至第568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

凡佔全體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均可書面提出請求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或向其他股東傳閱有關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決議的書面陳述書。說明該決議的書面請求書須經所有相關股東正式簽署，連同一份就有關決議而字數不多於一千字的陳述書，須在不少於股東大會六星期前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於收到有效的文件後，本公司將按公司條例第581條至第583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名人選參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92條，如本公司股東欲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名董事以外人士參選董事，股東可提交(i)書面通知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意向；及(ii)由被提名委任為董事人士載有其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連同所需資料，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書面通知必須在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發出翌日起至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前最少七天提出。提名程序詳列於「股東提名人士選任董事的程序」內，並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內。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送交至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股東亦歡迎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金融服務，包括簽發信用卡及提供私人貸款融資、付款處理服務、保險中介人業務，以及小額貸款業務。

業務回顧

於年度內，本集團之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論述及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之描述已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9頁至第23頁內。此外，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8(b)。使用重點財務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年度內的表現詳列於本年報的集團主要亮點及五年財務摘要第4頁至第8頁、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於第9頁至第23頁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5和6內。

就本公司有不同方面重大影響的企業可持續發展、與關鍵持份者之關係以及相關法律與法規的合規情況，相關政策和實踐的討論涵括於企業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股本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年度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中的為計算基礎，淨負債對權益比率為0.7(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0.7)。

儲備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4,171,76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3,891,923,000港元)。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績及本集團於當日之財務狀況表已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第58頁至第140頁。

於年度內，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5.0港仙(二零二五年：中期股息每股24.0港仙)，總額為104,691,4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0,503,744港元)。董事會已建議向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3.0港仙(二零二五年：每股25.0港仙)，總額為138,192,648港元(二零二五年：104,691,400港元)。

主要客戶

於年度內，與本集團五大客戶相關之累計收入佔本集團之收入總額少於30%。

本公司董事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當日之董事名單為：

執行董事：

魏愛國(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溫育芳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藤田健二(前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退任)
金華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盛慕嫻
土地順子
蔡炳中

按照章程細則第106條規定，全體董事須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除李澄明先生不會膺選連任外，其餘七名退任董事將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附屬公司之董事

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當日所有服務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名列如下：

深圳市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魏愛國	
周澤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金華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新村良	
陳藝玲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魏愛國
高橋弘子
王塔娜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川原智之
高橋弘子

* 根據《公司條例》第751(6)條，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以撤銷註冊方式解散。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有資格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乃屬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不能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備存之有關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登記冊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紀錄，顯示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好倉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黎玉光	20,000	0.00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年度內任何時候，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大股東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在本公司之大股東股份權益登記冊所載，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關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AEON日本(附註1)	實質擁有人／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94,888,000	70.42
AFS(附註2)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38,114,500	56.86
AFS(香港)(附註3)	實質擁有人	238,114,500	56.86
FMR LLC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37,776,206	9.02

附註：

1. 於294,888,000股股份中，55,990,000股由花旗銀行作為AEON日本代表持有。由於AEON日本分別擁有AFS(香港)之控股公司AFS已發行股本之約48.18%及永旺百貨已發行股本之60.59%，故此被視為擁有分別由AFS(香港)及永旺百貨所擁有之238,114,500股及783,500股權益。
2. AFS擁有AFS(香港)已發行股本之100%權益，故此被視為擁有AFS(香港)之238,114,500股權益。
3. 於238,114,500股股份中，213,114,000股由AFS(香港)持有，另8,250,000股及16,750,500股分別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光大證券投資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各自皆作為AFS(香港)之代表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通知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本相關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度內，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該等交易需遵從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經由獨立股東批准：

- (a) (i)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訂立之主協議，本公司可就顧客使用由本公司提供之簽賬購物設施、信用卡分期設施及付款渠道作交易從永旺百貨收取佣金（「網內佣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從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網內佣金交易總額為10,590,000港元，當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分類列為利息收入有3,819,000港元。

- (ii)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訂立之商戶信用卡收單協議，本公司可就顧客使用由本公司以外之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品牌之信用卡或扣賬卡作交易從永旺百貨收取佣金（「網外收單交易」）。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從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網外收單交易總額為11,842,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從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網內佣金交易及網外收單交易累計總額為22,432,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之公告內所披露之累計上限30,700,000港元。

- (b)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訂立之禮券主協議，本公司可不時向永旺百貨訂購由永旺百貨發行之現金禮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將支付予永旺百貨之代價總額為25,384,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所披露之經修訂上限26,600,000港元。

- (c) 根據本公司與AFS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訂立之品牌使用權協議，本公司須就本集團於地區內之業務而使用AEON商標向AFS支付使用權費。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將支付予AFS之使用權費總額為135,900,000日元（約為6,940,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所披露之上限9,000,000港元。

- (d) 根據本公司與AFS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商務顧問服務協議，本公司須就AFS提供的諮詢及顧問服務支付顧問費予AFS。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將支付予AFS之顧問費總額為9,818,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所披露之上限14,400,000港元。

- (e)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分別訂立之兩份特許權協議（「屯門特許權協議」），本公司須向永旺百貨支付每月固定特許權費用、差餉、管理費及公用事業費以租賃永旺百貨內店舖作本公司分行辦公室。截止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屯門特許權協議租賃該店舖所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之金額為3,579,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期間及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就差餉、管理費及公用事業費向永旺百貨支付之金額分別為365,000港元及1,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所披露之上限分別為420,000港元及10,000港元。

- (f)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分別訂立之兩份特許權協議（「康山特許權協議」），本公司須向永旺百貨支付每月固定特許權費用、差餉、管理費及公用事業費以租賃永旺百貨內店舖作本公司分行辦公室。截止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康山特許權協議租賃該店舖所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之金額為3,08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就差餉、管理費及公用事業費向永旺百貨支付之金額為80,000港元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本公司就差餉、管理費及公用事業費向永旺百貨支付之金額為243,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所披露之上限276,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a)項至(f)項之交易及確認進行此等交易乃(i)屬本公司日常業務；(ii)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及(iii)有關協議訂立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以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和總結的無保留意見信函。

已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歸入上市規則第14A章被界定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內。本集團已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及其他若干規定（若適用）。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於年度末或年度內任何時候，董事或董事關連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所訂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如因執行其職務或其他有關行動而令彼承受或招致所有損失或法律責任，均有權得到由本公司資產提供的彌償。董事及要員責任保險已安排以保障董事。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捐款

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2,767,000港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維持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退任，惟符合資格重選委任。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魏愛國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德勤

致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8頁至第140頁的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識別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基於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平衡之重要性，以及管理層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闡述，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抵押，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帳面值約為7,635,811,000港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約91%。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闡述，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減值準備結餘約為276,898,000港元，其中421,64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內扣除。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預期信貸虧損須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來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中應用的評估和假設包括(i)選擇實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概率）；(ii)基於客戶風險特徵釐定之金融資產組合分割；及(iii)選擇前瞻性資料。

貴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三個階段流程計算其預期信貸虧損。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分別按個別或使用基於內部信貸評級分級的撥備矩陣進行評估。

我們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包括制定模式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之輸入數據）之信貸虧損政策及進行減值評估之方法；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基於反映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之內部信貸評級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及階段準則作出之判斷；
- 委聘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以評估貴集團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方法之合理性及合適性，包括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模式設計及計算及模式輸入數據；
- 委聘內部資訊科技專家以測試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所用有關延期系統之相關自動監控措施；及
- 抽樣測試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之選擇輸入數據的完整性及準確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全體成員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應用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嘉傑(執業證書編號：P06748)。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5	1,825,357	1,759,316
利息收入	7	1,532,063	1,477,367
利息支出	8	(114,761)	(129,785)
淨利息收入		1,417,302	1,347,582
徵收費用及佣金		143,443	142,571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149,851	139,378
其他收入	9	17,144	19,79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1,206)	(6)
營運收入		1,726,534	1,649,317
營運支出	11	(768,845)	(768,116)
扣除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前之營運溢利		957,689	881,201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421,640)	(446,268)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21,704	27,278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13	4,091	14,605
除稅前溢利		561,844	476,816
利得稅開支	14	(93,645)	(76,338)
年度溢利		468,199	400,478
年度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68,199	400,478
每股盈利 — 基本	16	111.80 港仙	95.63 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468,199	400,478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收益	(28,371)	13,537
定額福利計劃重新計量，稅後淨額	(429)	—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16,586	(2,809)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稅後淨額	(21,179)	(18,814)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	7,076	(8,216)
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26,317)	(16,30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41,882	384,17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41,882	384,1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51,933	180,608
無形資產	18	21,684	27,959
使用權資產	19	91,964	110,049
商譽	20	15,820	15,82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21	77,810	106,18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1,548,700	1,459,3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21,924	21,611
衍生金融工具	33	–	10,430
遞延稅項資產	34	14,839	3,853
		1,944,674	1,935,813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2	6,087,111	5,605,1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87,423	79,38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9	64	–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0	340	–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0	446	1
衍生金融工具	33	1,687	288
定期存款	25	23,806	21,482
銀行結存及現金	26	236,611	226,220
		6,437,488	5,932,516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7	253,193	226,351
合約負債	28	59,376	42,02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9	23,298	9,286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0	9,234	9,504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0	35	–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31	1,000,000	900,000
銀行借款	31	1,422,632	1,015,149
租賃負債	32	41,868	39,586
衍生金融工具	33	25,630	1,319
稅項負債		42,350	31,124
		2,877,616	2,274,343
流動資產淨額		3,559,872	3,658,17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04,546	5,593,986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269,477	269,477
儲備	36	4,214,184	3,981,684
權益總額		4,483,661	4,251,16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1	950,000	1,239,685
遞延稅項負債	34	4	39
租賃負債	32	56,883	76,782
衍生金融工具	33	13,998	26,319
		1,020,885	1,342,825
		5,504,546	5,593,986

載於第58至第14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魏愛國
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員工福利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269,477	68,821	–	35,582	(16,468)	3,710,581	4,067,993
年度溢利	–	–	–	–	–	400,478	400,47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之公允值收益	–	13,537	–	–	–	–	13,537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	–	(2,809)	–	(2,809)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稅後淨額	–	–	–	(18,814)	–	–	(18,814)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重新分類							
至損益	–	–	–	(8,216)	–	–	(8,216)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13,537	–	(27,030)	(2,809)	400,478	384,176
二零二三／二四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	–	(100,504)	(100,504)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	–	(100,504)	(100,504)
	–	13,537	–	(27,030)	(2,809)	199,470	183,168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69,477	82,358	–	8,552	(19,277)	3,910,051	4,251,161
年度溢利	–	–	–	–	–	468,199	468,19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之公允值虧損	–	(28,371)	–	–	–	–	(28,371)
定額福利計劃重新計量，稅後淨額	–	–	(429)	–	–	–	(429)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	–	16,586	–	16,586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稅後淨額	–	–	–	(21,179)	–	–	(21,179)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重新分類							
至損益	–	–	–	7,076	–	–	7,076
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28,371)	(429)	(14,103)	16,586	468,199	441,882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	–	(104,691)	(104,691)
二零二五／二六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	–	(104,691)	(104,691)
	–	(28,371)	(429)	(14,103)	16,586	258,817	232,500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69,477	53,987	(429)	(5,551)	(2,691)	4,168,868	4,483,661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561,844	476,816
調整：		
銀行借款之前期費用攤銷	432	3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328	41,548
無形資產攤銷	8,449	6,7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027	57,472
已收取金融工具之股息	(644)	(552)
確認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421,640	446,268
借款利息支出	109,737	124,299
租賃負債利息	4,592	5,486
利息收入	(1,532,063)	(1,477,3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棄置虧損	687	173
終止租約收益	-	(36)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27,971)	(318,76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	(957,582)	(787,5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438)	(7,37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64)	-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445)	-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327)	31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減少)	30,204	(28,614)
合約負債增加	17,352	20,47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4,005	(8,58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35	-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276)	4,782
營運已動用之現金	(1,233,507)	(1,125,558)
已付稅款	(89,884)	(55,873)
已付利息	(109,130)	(125,716)
已收利息	1,518,380	1,464,127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85,859	156,980

綜合現金流動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已收股息	644	5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之款項	14	2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77)	(12,715)
購入無形資產	(978)	(66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4,357)	(23,200)
購入無形資產支付之按金	(715)	(1,903)
新增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407)	(7,555)
提取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4,457	5,519
投資業務已動用現金淨額	(19,819)	(39,966)
融資業務		
償還租賃負債	(57,143)	(59,404)
已付股息	(209,382)	(201,008)
新借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270,000	108,220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170,000)	(8,220)
新借銀行借款	5,577,067	13,668,874
償還銀行借款	(5,465,114)	(13,651,625)
融資業務已動用現金淨額	(54,572)	(143,16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11,468	(26,1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93	(1,419)
年度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44,090	271,658
年度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8,851	244,090
即：		
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	22,240	17,87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6,611	226,220
	258,851	244,0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1. 基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AFS(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為AEON日本，於日本註冊成立及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運業務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本集團從事消費融資業務，包括簽發信用卡、提供私人貸款融資、付款處理服務、保險中介業務以及小額貸款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發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之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之績效指標(「績效指標」)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在確認及計量方面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會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集團管理層績效指標所需的額外披露將在綜合財務報表獨立附註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目的而言，如果合理地預期該信息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該信息被視為重要信息。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上市規則與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本公司董事們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的資源於可預見的未來繼續經營。因此，他們繼續採用會計的持續經營基礎來準備綜合財務報表。

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之解釋，除某些金融工具於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3.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特別是對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其收入及支出將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終止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如有需要，可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內所有與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對銷。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的成本扣除累積減值損失(如有)計量。

進行減值測試時，商譽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商譽的最低水平出於內部管理目的進行監控，並且不大於一個經營分項。

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有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收購產生的商譽，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在該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如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減值損失先分攤以減少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按比例分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的會計政策的資訊載於附註5和28。

租賃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於初始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部分

就含有租賃部分以及由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組成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基準是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

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將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而非把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十二個月或以下之租賃期限及沒有購置權之房地產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確認為費用，除非有其他系統的方法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於租賃負債重新計量時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可退還租賃押金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初始以公允值計量。初始計量公允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內。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增量借款利率取決於租賃的期限、幣別及開始日期，並根據一系列輸入因素釐定，包括：特定國家的風險調整；以及當訂立租賃的實體之風險概況與本集團不同時所作出的實體特定調整。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採用初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步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本集團應付的金額；
- 於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時的購買權行使價；及
- 於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時，終止租賃的相關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當發生以下情況，本集團對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進行重新計量：

- 當租賃期限發生變化時，相關的租賃負債為通過在重新評估之日使用修訂後的貼現率貼現修訂後的租賃付款來重新計量；
- 當市場租金檢討後市場租金率的變化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時，在此情況下，相關的租賃負債為通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修訂後的租賃付款來重新計量；或
- 租賃合約發生修改且該租賃修改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請參閱下文有關「租賃修訂」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以單獨項目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改作為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於修改生效日期以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租期的經修改租賃付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來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當修改後的包含租賃部分之合同由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組成，本集團將於修改後的合同中之代價，以基於相對獨立價格準則分配予合同中的租賃部分，並以基於總獨立價格準則分配予合同中非租賃部分。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持現金和活期存款，不包括因受監管限制的銀行結餘而令此類餘額不再符合現金定義；和
- b) 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短期(通常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及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其價值變動風險極低。持有等同現金項目是為了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現金及上述定義的等同現金項目。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每個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列值之交易則按交易日期通行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由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均以各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則以期內平均匯率予以換算。匯兌生產的差異，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標題為換算儲備下之權益累計。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和收購可辨認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於每個報告期末匯率換算為準。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

所有未能直接歸屬於合資格資產的收購、建造或生產的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支付予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款項於員工已提供可獲有關供款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就長期服務金責任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93(a)條將預期被抵銷的僱主強積金供款視作僱員對長期服務金責任的供款，並按淨額基準計量。預計長期服務金責任金額是在扣除歸屬於僱員的本集團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並將用於對沖僱員的長期服務金福利(視為相關員工的供款)所產生的負債服務成本後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之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能取消提供終止福利時及其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在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福利。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預期在截至報告日期就僱員所提供服務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計量。任何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產生的負債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其中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乃以報告期間期末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之稅率計算。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採用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異時確認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倘暫時差異因初始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並在交易發生時未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有關遞延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預期於償付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應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結果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就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可能引致之稅務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本集團會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該等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開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在很可能取得能利用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來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限度內，本集團會確認有關租賃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動用即期稅項資產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以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各自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服務或用於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折舊乃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殘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檢討，因估計有所轉變而產生之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銷賬。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並確認於損益內。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無形資產的成本減去預計淨殘值(如有)在其使用年期内以直線法攤銷，併計入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經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跡象顯示減值存在，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將被估計以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獨立估計。當不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當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是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當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稅前折算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算至其現值，而該稅前折算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未經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使用權資產減值(續)

倘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合理及一致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中的一部分,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予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中的一部分),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隨後根據各項資產於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低於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與零之中的最高值。原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即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計量,惟因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下產生的應收賬除外。而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始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允值。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是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附加費或折扣之費用及積分)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之利息呈列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乃指須於相關市場一般由法規或慣例所規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均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日期，倘權益投資不是持作買賣或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下收購者於收購中產生之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之其後公允值變動。

此外，倘有助於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通過對金融資產(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透過對該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從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之後的報告期間開始，通過對該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公允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且毋須受減值評估規限。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權益投資之損益，而將轉撥至累積溢利。

該等於權益工具之投資所得股息於本集團確定有權收取股息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清晰顯示為收回之部分投資成本則作別論。股息計入損益中之「其他收入」項下。

金融資產之減值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規限之金融資產(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對金融資產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款項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於有關工具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因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個別應收款項、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評估適用之因素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續)

本集團一直根據與客戶的合約而產生，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的為貿易相關的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個別過往逾期資料評估。

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根據三個階段流程確認減值，有關流程擬反映金融工具信貸質素之轉差。此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個別或以適當組合之撥備矩陣作共同的評估。

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或具有低信貸風險之工具。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轉差。第三階段涵蓋出現信貸虧損及轉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作為依據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訊包括集團債務人所在產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和預測經濟資訊來源。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適用)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存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就未動用信用卡限額而言，本集團訂立不可撤回承擔之日期被視為就評估減值而言之初始確認日期。評估未動用信用卡限額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相關客戶貸款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標準的有效性，並適時修訂這些標準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便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更滯後之違約準則更為適合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或
- (c)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復甦前景時，例如交易方處於清盤程序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者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相關金額逾期超過180天(以較早者為準)撇銷金融資產。於計及適用法律意見的情況下，已撇銷之金融資產可仍然受限於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工作。撇銷乃構成銷賬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發生違約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作出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本集團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實際權益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債務人的具體情況、一般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包括適當情況下的貨幣時間價值)進行調整，而無需付出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這些資訊。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折現。

就未動用信用卡限額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在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持有人動用限額情況下應付本集團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在動用限額情況下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之現值。該估計與本集團對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提取的預期一致，即將在報告日期的12個月內估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時提取的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的預期部分，以及在估算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時，將在未動用的信用卡限額的預期期限內提取的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的預期部分。預期信貸虧損是在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期間內計量的，並且預期信貸虧損不會通過信用風險管理行動得到緩解，即使該期限超出最大合同期限。

如預期信貸虧損是在集體基礎上衡量以針對個別工具層面可能尚未提供證據的情況，則金融工具在以下基礎上進行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及
- 逾期狀況。

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以確保每個分組的組成繼續分享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以調整所有金融工具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相關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準備賬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銷賬／修改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予轉讓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其他實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銷賬。如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繼續控制該轉讓資產，本集團將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就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如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就已收代價確認擔保借款。

當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被銷賬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差異將於損益內確認。

當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銷賬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累積溢利。

當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被重新協商或以其他方式作出修訂時，即構成金融資產的修改。

當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被修改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評估經修訂的條款是否構成相對於原有條款的重大修改。倘若定性評估未能得出明確結論，本集團在以下情況下視經修訂條款為與原有條款存在重大差異：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新條款下現金流量(包括已支付的任何費用減去已收取的任何費用)的貼現現值，與在扣除已撇銷的賬面總值後原金融資產剩餘現金流量的貼現現值之差異，至少達至10%。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任何實體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除衍生金融工具下之現金流量對沖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直接控股公司借款、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金融負債之銷賬

本集團於及只於有關本集團合約內之指定條款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將金融負債銷賬。被銷賬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異於損益內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合約日首次按公允值入賬，其後於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因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及作為對沖工具使用，在該情況下，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之性質。

如衍生工具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且在12個月內不會變現或結算，則該衍生工具列示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其他衍生工具以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列示。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抵銷

僅當本集團當前具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並擬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償付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會被抵銷，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淨額。

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指定某些衍生工具為作對沖現金流量之用的對沖工具。

開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之關係，並包括風險管理目的及其進行各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及持續進行情況下，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有關之公允值及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對沖會計處理(續)

評估對沖關係及成效

就對沖成效評估而言，本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有關的公允值及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即在對沖關係符合以下所有對沖成效規定之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支配因該經濟關係引起的價值變動；及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實體實際用於對沖該被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數量所產生的對沖比率一致。

倘對沖關係不再符合對沖比率相關的對沖成效規定，但該指定對沖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維持不變，本集團可調整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即重新調整對沖)，以使其再次符合有關合資格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對沖會計處理(續)

現金流量對沖

衍生工具及其他合資格對沖工具的有效部分被指定為並有作為現金流量對沖資格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且累計在對沖儲備項下，限於該對沖項目從對沖開始的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化。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立即確認計入損益，並包含在「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

當現金流量對沖中的被對沖項目被修正以反映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化時，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的累計金額被視為基於被對沖未來現金流量所依據的替代基準利率而確定的。

於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的金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與確認對沖項目相同項下。此外，如本集團預期對沖儲備累計之部分或全部損失將不會在未來收回，該金額會立即重新分類至損益。

終止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僅在對沖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有關合資格準則時預先終止對沖會計處理(經計及重新調整後，如適用)。有關情況包括對沖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獲行使。終止對沖會計處理可影響對沖關係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在有關情況下對沖會計處理繼續適用於對沖關係的其餘部分)。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積的任何損益會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的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獲得確認。當預測的交易預期不再發生時，在權益項下累計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保險顧問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作為保險顧問，本集團作為多家保險公司的中介機構，將客戶的可保風險置於該等保險公司中。根據這些業務條款，當客戶與保險公司訂立保險合約並成為其保單持有人時，本集團一般不承擔客戶欠保險公司款項的本金責任。因此，來自保單持有人的應收款項不計入本集團的資產。

4. 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請參閱附註3，董事須對難於從其他資料取得賬面值的資產及負債的申報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考慮其他因素乃屬合理而作出。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定期均作出檢討。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只影響即期，則有關影響於估計變動之即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變動影響即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即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於報告期間期末就未來和其他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主要假設，此等假設足以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風險，列載如下。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估計損失作出減值準備，此估計損失於綜合損益表入賬。整體減值準備代表管理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認為貸款組合必須撇減之合計金額，按原有實際利率折讓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計量減值虧損。

於釐定減值準備時，管理層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了一系列估算和假設，包括：

- 選擇實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概率；
- 基於客戶風險特徵釐定之金融資產組合分割；及
- 選擇前瞻性資料。

管理層定期檢討預期信貸虧損計算中使用的估計和假設，以減少損失估計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減值準備對估計變動敏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減值準備詳情已披露於附註22至23。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非上市權益工具77,13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5,497,000港元)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進行判斷和估計。與這些因素相關的假設變化可能導致這些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重大調整。進一步披露見附註38(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

(i)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本集團收入的分析及與客戶合約之收入與分類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附註7)	1,532,063	1,477,367
徵收費用及佣金		
信用卡 — 發卡	44,582	55,856
信用卡 — 收單	64,834	55,703
保險	34,027	31,012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149,851	139,378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293,294	281,949
總收入	1,825,357	1,759,316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208,054	323,992	17	1,532,063
徵收費用及佣金	109,416	—	34,027	143,443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136,218	13,633	—	149,851
分類收入	1,453,688	337,625	34,044	1,825,357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40,838	336,428	101	1,477,367
徵收費用及佣金	111,559	—	31,012	142,571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125,410	13,968	—	139,378
分類收入	1,377,807	350,396	31,113	1,759,316

5.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徵收費用及佣金

本集團從信用卡交易中徵收費用及佣金。收入於本集團履行其向客戶提供承諾的服務之履約責任的時間點確認(即完成交易)，並根據與客戶商定的合約費率確認。

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計劃向持卡人授予獎勵獎賞。因此，向客戶提供獎勵獎賞的承諾是一項單獨的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依照相對獨立售價的基礎在產品和獎賞之間進行分配。每獎賞的獨立售價是根據本集團歷史客戶兌換獎賞時給予的折扣以及兌換的可能性之經驗所證明來估計。合約負債在初始銷售交易時確認與忠誠獎賞相關的收入。來自忠誠獎賞的收入在客戶兌換獎賞時確認。預計不會兌換的獎賞收入是依照客戶行使權利的模式比例確認。

本集團作為代理以處理客戶與保險業者之間的保險風險並從這些交易中收取佣金收入。收入在本集團在無條件權利從保險公司獲得佣金收入的時間點確認(即行使保險合約)。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本集團從信用卡和私人貸款交易中收取手續費及逾期收費。收入在本集團在無條件權利根據與客戶商定的合約費率從客戶獲得收入的時間點確認(即完成交易)。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中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及預計確認收入時間分別如下：

客戶忠誠計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0,787	25,827
一年以後兩年以內	18,589	16,197
	59,376	42,024

客戶忠誠計劃的有效期為2年(二零二五年：2年)，持卡人可隨時自行兌換。上述金額代表本集團預期持卡人的贖回時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

源出於營業及可報告分類收入之服務

本集團之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信用卡 — 向個別人士提供信用卡服務及為會員商號提供收單服務

私人貸款 — 向個別人士提供私人貸款融資

保險 — 提供保險代理及經紀業務

營業及可報告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如附註3所述。分類業績代表各分類錄得的除稅前溢利，不計股息收入分配及總公司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基準。

為了監管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於各分類：

- 所有資產分配至營業及可報告分類，除了商譽、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所有負債分配至營業及可報告分類，除了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以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6. 分類資料(續)

源出於營業及可報告分類收入之服務(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453,688	337,625	34,044	1,825,357
業績				
分類業績	525,624	22,735	15,904	564,263
未分類營運收入				3,127
未分類支出				(5,546)
除稅前溢利				561,844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377,807	350,396	31,113	1,759,316
業績				
分類業績	456,687	8,064	14,890	479,641
未分類營運收入				2,754
未分類支出				(5,579)
除稅前溢利				476,8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以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6,466,609	1,796,762	10,322	8,273,693
未分類資產				108,469
綜合總資產				8,382,162
負債				
分類負債	3,034,815	820,984	348	3,856,147
未分類負債				42,354
綜合總負債				3,898,501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6,034,996	1,694,409	13,070	7,742,475
未分類資產				125,854
綜合總資產				7,868,329
負債				
分類負債	2,834,889	750,602	514	3,586,005
未分類負債				31,163
綜合總負債				3,617,168

6. 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

包括於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之金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43,872	13,482	74	57,428
折舊及攤銷	83,374	22,288	142	105,804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249,384	172,256	—	421,640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13,112)	(8,592)	—	(21,704)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2,525)	(1,566)	—	(4,091)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68,103	20,097	78	88,278
折舊及攤銷	82,399	23,248	166	105,813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252,678	193,590	—	446,268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16,438)	(10,840)	—	(27,278)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7,652)	(6,953)	—	(14,60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以地域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764,708	60,649	1,825,357
業績			
分類業績	586,227	(21,964)	564,263
未分類營運收入			3,127
未分類支出			(5,546)
除稅前溢利			561,844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714,779	44,537	1,759,316
業績			
分類業績	472,092	7,549	479,641
未分類營運收入			2,754
未分類支出			(5,579)
除稅前溢利			476,816

6. 分類資料(續)

地域資料(續)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以地域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7,821,625	452,068	8,273,693
未分類資產			108,469
綜合總資產			8,382,162
負債			
分類負債	3,674,668	181,479	3,856,147
未分類負債			42,354
綜合總負債			3,898,501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7,448,167	294,308	7,742,475
未分類資產			125,854
綜合總資產			7,868,329
負債			
分類負債	3,509,848	76,157	3,586,005
未分類負債			31,163
綜合總負債			3,617,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地域資料(續)

以地域分類包括於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之金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52,809	4,619	57,428
折舊及攤銷	100,341	5,463	105,804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377,942	43,698	421,640
已撤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18,657)	(3,047)	(21,704)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4,091)	—	(4,091)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84,190	4,088	88,278
折舊及攤銷	100,978	4,835	105,813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432,609	13,659	446,268
已撤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22,904)	(4,374)	(27,278)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12,485)	(2,120)	(14,60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止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個別客戶貢獻多於本集團外來收入總額10%以上。

7. 利息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信貸減值之客戶貸款	1,507,130	1,454,230
信貸減值之客戶貸款	23,697	22,426
定期存款及銀行結存	1,236	711
	1,532,063	1,477,367

8. 利息支出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利息	21,668	33,883
銀行借款利息	83,610	98,932
租賃負債利息	4,592	5,486
掉期利率合約之淨利息支出(收入) — 從對沖儲備撥出	4,891	(8,516)
	114,761	129,785

攤銷費用43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39,000港元)已計入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9. 其他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已收取金融工具之股息		
— 非上市股本證券	644	552
營銷補助基金	12,788	16,487
其他	3,712	2,753
	17,144	19,7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		
— 由對沖儲備撥出之對沖工具之匯兌虧損	(2,185)	(300)
— 銀行借款之匯兌收益	2,185	300
— 其他淨匯兌虧損	(501)	(118)
現金流量對沖之無效淨對沖	(18)	24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棄置虧損	(687)	(173)
終止租約收益	—	36
	(1,206)	(6)

11. 營運支出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費用	3,732	3,554
— 非審計費用	1,015	9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328	41,548
無形資產攤銷	8,449	6,7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027	57,472
有關短期租賃支出	2,293	2,730
	55,320	60,202
一般行政費用	231,674	229,053
市場及推廣費用	97,694	106,156
其他營運支出	75,974	78,90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50,659	240,922
	768,845	768,116

有關董事及員工住所之非貨幣性利益為1,55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466,000港元)，已列入營運支出項目內。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十名(二零二五年：十一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退休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魏愛國	—	1,741	600	18	2,359
黎玉光	—	1,730	340	18	2,088
溫育芳	—	1,465	400	18	1,883
小計	—	4,936	1,340	54	6,330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非執行董事					
三島茂樹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	—	—	—	—
金華淑(附註b) (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	663	361	94	1,118
藤田健二 (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	—	—	—	—
小計	—	663	361	94	1,118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87	—	—	—	387
盛慕嫻	406	—	—	—	406
土地順子	367	—	—	—	367
蔡炳中	406	—	—	—	406
小計	1,566	—	—	—	1,566

上表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總計

9,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退休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魏愛國	—	1,659	430	18	2,107
黎玉光	—	1,697	430	18	2,145
溫育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	980	—	12	992
深山友晴(附註b) (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	780	204	12	996
小計	—	5,116	1,064	60	6,240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非執行董事					
藤田健二(二零二四年 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	—	—	—	—
金華淑(附註b)	—	847	321	119	1,287
三藤智之(二零二四年 三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二十六日)	—	—	—	—	—
小計	—	847	321	119	1,287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80	—	—	—	380
盛慕嫻	400	—	—	—	400
土地順子	360	—	—	—	360
蔡炳中	400	—	—	—	400
小計	1,540	—	—	—	1,540

上表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所提供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總計 9,067

附註：

(a) 個別董事之酌情發放花紅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決定，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b) 有關董事住所之非貨幣性利益為13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71,000港元)已列入薪酬及其他福利內。

(c) 於本年度，董事或執行董事並無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三名(二零二五年：三名)是董事，其薪酬已詳列上文。餘下兩名僱員(二零二五年：兩名僱員)薪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3,250	3,043
酌情發放花紅	314	308
退休福利	137	139
	3,701	3,490

其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僱員數目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HK\$1,500,001 to HK\$2,000,000	2	2

13. 出售不良資產之收益

在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年度內，已減值之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被出售給一家獨立第三方公司，代價約為4,09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605,000港元)，導致出售收益4,09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605,000港元)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利得稅開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02,713	81,20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	(1,785)	118
	100,928	81,322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80	149
遞延稅項(附註34)		
— 本年度	(7,463)	(5,133)
	93,645	76,338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法案」)，該法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8.25%徵稅，其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按16.5%徵稅。不符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一般企業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公司境內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人民幣300萬元以下的年應課稅收入之實際稅率為5%。

14. 利得稅開支(續)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計算中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561,844	476,816
稅項以適用課稅稅率 16.5% 計算(二零二五年：16.5%)	92,704	78,675
在其他司法管轄地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繳納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381)	303
稅務上不可扣除之支出對稅務影響	36	5
毋須課稅之收入對稅務影響	(329)	(188)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不足	(1,785)	118
未確認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對稅務影響	2,912	—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	(3)	(2,003)
未確認本年度之稅項虧損對稅務影響	805	773
其他	(314)	(1,345)
年度利得稅開支	93,645	76,338

15. 股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度已確認派發之股息：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 25.0 港仙 (二零二五年：二零二三／二四年度為每股 24.0 港仙)	104,691	100,504
二零二五／二六年度派發中期股息為每股 25.0 港仙 (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四／二五年度為每股 24.0 港仙)	104,691	100,504
	209,382	201,008
二零二五／二六年度擬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 33.0 港仙 (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四／二五年度為每股 25.0 港仙)	138,193	104,691

董事擬派末期股息為每股 33.0 港仙。此股息有待股東即將於本公司舉行之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派予股東。擬派股息將向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此股息並沒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負債內。

16.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度溢利 468,199,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400,478,000 港元)及年度內已發行股份數目 418,765,600 股(二零二五年：418,765,600 股)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24,449	3,697	492,889	966	522,001
添置	3,330	3,970	43,415	–	50,715
調整	–	–	(617)	–	(617)
棄置	–	(24)	(36,165)	–	(36,189)
匯兌調整	(29)	(2)	(230)	–	(261)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7,750	7,641	499,292	966	535,649
添置	986	1,474	13,822	–	16,282
調整	–	–	(409)	–	(409)
棄置	(446)	(67)	(43,871)	–	(44,384)
匯兌調整	115	20	977	–	1,112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8,405	9,068	469,811	966	508,250
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5,918	223	343,229	290	349,660
年度撥備	5,438	1,494	34,423	193	41,548
棄置時抵銷	–	(20)	(35,994)	–	(36,014)
匯兌調整	(8)	(1)	(144)	–	(153)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1,348	1,696	341,514	483	355,041
年度撥備	5,550	1,737	36,848	193	44,328
棄置時抵銷	(446)	(18)	(43,219)	–	(43,683)
匯兌調整	48	7	576	–	631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16,500	3,422	335,719	676	356,317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11,905	5,646	134,092	290	151,933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6,402	5,945	157,778	483	180,608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折舊計算：

租賃物業裝修	33 $\frac{1}{3}$ % 或租賃期較短一方
傢俬及裝置	20%
電腦設備	6 $\frac{2}{3}$ %–33 $\frac{1}{3}$ %
汽車	20%–33 $\frac{1}{3}$ %

18. 無形資產

	軟件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36,670
添置	3,619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40,289
添置	2,174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42,463
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5,537
年度撥備	6,793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2,330
年度撥備	8,449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0,779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1,684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7,959

無形資產指本集團從第三方購入並託管於雲端環境的軟件。

以上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有限並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攤銷計算：

軟件 $6\frac{2}{3}\%$ – $33\frac{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331,455
添置	49,794
租賃合約期滿	(67,739)
匯兌調整	(148)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313,362
添置	34,901
租賃合約期滿	(5,362)
匯兌調整	526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343,427
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212,824
年度撥備	57,472
期滿租賃合約時抵銷	(66,936)
匯兌調整	(47)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03,313
年度撥備	53,027
期滿租賃合約時抵銷	(5,106)
匯兌調整	229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51,463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91,964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10,049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有關短期租賃支出	2,293	2,730
租賃總現金流出	59,436	62,134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租賃各類辦公室、辦公室設備、分行、董事及員工住所和廣告招牌(二零二五年：辦公室、辦公室設備、分行、董事及員工住所和廣告招牌)作營運之用。租賃合約為固定一至三年期(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一至六年期)。租賃條款各自以獨立基準洽談並包含廣泛不同的條款及細則。在決定租賃條款及評估不可取消之時期長度方面，本集團應用合約定義及以合約強制執行時期作判斷。

除了出租人持有之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合約，並且有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為借貸擔保。

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一間分行及一員工住所訂立新但尚未開始的租賃協議，該等租賃之租期分別約為三年及一年(二零二五年：無)且屬不可撤銷期間(續租選擇權項下期間除外)，不可撤銷期間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為1,85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港元)。

20.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15,820

為了減值測試，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該單位為於中國內地從事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業務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不存在減值。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礎及其主要基本假設概述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最新財務預算和15%（二零二五年：11%）稅前貼現率的現金流預測。超過5年期間的現金流量按2%增長率（二零二五年：0%）推算。計算使用價值的另一個關鍵假設是預算毛利率，這是根據單位過去的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確定的。管理層相信，任何這些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都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總賬面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總可收回金額。

2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香港上市投資	675	684
— 非上市投資	77,135	105,497
	77,810	106,181

上述投資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為本集團提供從股息收入及公允值收益獲取回報機會。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參照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報價。

以上非上市股本投資代表兩間（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兩間）於海外成立並從事消費信貸融資服務及相關業務之私營實體作長期投資策略性目的，董事已選擇將這些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根據估值而釐定，而評估主要採用市場法估值商業企業及參考同類行業上市實體的市值，並考慮市場化折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應收信用卡賬款	5,940,515	5,481,474
應收私人貸款	1,746,364	1,631,788
	7,686,879	7,113,262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225,830	216,1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7,912,709	7,329,378
減值準備(附註23)	(276,898)	(264,939)
	7,635,811	7,064,439
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即期部分	(6,087,111)	(5,605,137)
一年後到期款項	1,548,700	1,459,302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私人貸款應收款項包括應收經重組貸款應收款項 176,872,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76,815,000 港元)。

於報告期間期末，所有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信貸風險額列於附註 38(b)。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兩個期間，各期間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變動分析載列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	7,018,669	65,548	245,161	7,329,37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償還)淨額	1,027,054	(5,181)	(50,527)	971,346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124,601	(50,198)	(74,403)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342,028)	345,623	(3,595)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242,927)	(293,586)	536,513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460,354)	1,839	458,515	—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410,822)	(410,822)
匯兌調整	21,555	498	754	22,807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7,606,924	62,704	243,081	7,912,709

2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6,682,702	75,389	202,768	6,960,85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償還)淨額	827,252	(16,004)	(10,465)	800,783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133,792	(61,642)	(72,150)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365,112)	369,235	(4,123)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256,298)	(301,326)	557,624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487,618)	6,267	481,351	–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428,300)	(428,300)
匯兌調整	(3,667)	(104)	(193)	(3,964)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7,018,669	65,548	245,161	7,329,378

(a) 應收信用卡賬款

與客戶簽訂信用卡分期貸款計劃條款介乎三個月至五年(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六個月至五年)。

所有應收信用卡賬款以港元為值。應收信用卡賬款之年息率主要由3.5厘至35.9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3.5厘至35.9厘)。

(b) 應收私人貸款

大部分與客戶簽訂之應收私人貸款介乎一個月至十二年(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一個月至十年)及以港元或人民幣為值。應收私人貸款之年息率主要介乎2.3厘至45.0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2.3厘至47.8厘)。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餘額(不含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	千港元	%*
第一階段	7,606,924	96.1	7,018,669	95.8
第二階段	62,704	0.8	65,548	0.9
第三階段	243,081	3.1	245,161	3.3
	7,912,709	100.0	7,329,378	100.0

* 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減值準備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按產品分析：		
應收信用卡賬款	151,237	140,479
未動用信用卡信貸限額	2,860	2,668
應收私人貸款	116,795	116,177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6,006	5,615
	276,898	264,939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應收私人貸款減值準備中包括應收經重組貸款減值準備金 39,551,000 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41,679,000 港元）。

減值準備變動分析包括未動用信用卡信貸限額承擔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	149,623	24,721	90,595	264,93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償還）額 之淨影響	21,671	(2,115)	(18,355)	1,201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48,087	(20,490)	(27,597)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第二階段）	(7,216)	8,550	(1,334)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第三階段）	(5,126)	(119,836)	124,962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35,745	(131,776)	96,031	–
年度內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不能回收債項撤銷之金額	(48,553)	136,544	332,448	420,439
匯兌調整	–	–	(410,822)	(410,822)
匯兌調整	369	168	604	1,141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158,855	27,542	90,501	276,898

23. 減值準備(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123,883	32,208	91,000	247,09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償還)額 之淨影響	16,485	(6,436)	(4,282)	5,767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54,312	(24,791)	(29,521)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第二階段)	(7,276)	8,963	(1,687)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第三階段)	(5,108)	(121,187)	126,295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41,928	(137,015)	95,087	—
年度內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32,632)	135,997	337,136	440,501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428,300)	(428,300)
匯兌調整	(41)	(33)	(46)	(120)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49,623	24,721	90,595	264,939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616	2,137
無形資產之按金	33	23
租賃及其他按金	16,612	15,071
預付營運支出	49,702	53,696
其他應收款項	41,384	30,072
	109,347	100,999
流動資產項下即期部分	(87,423)	(79,388)
一年後到期款項	21,924	21,6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定期存款

港元和人民幣(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港元和人民幣)定期存款帶有固定利率，年度內之年息率由0.02厘至3.39厘(二零二五年：0.45厘至4.41厘)。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	22,240	17,870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1,566	3,612
	23,806	21,482

26. 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之利率為現價市場利率。

銀行結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為賬面值：

	港元 千港元	日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7,298	7,696	20,897	720	236,611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結存及現金	211,634	—	12,366	2,220	226,220

27.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於報告期間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15,599	77,449
超過一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2,686	1,044
超過三個月	245	429
	118,530	78,922

28. 合約負債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 客戶忠誠計劃之遞延收益	59,376	42,02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客戶忠誠計劃之遞延收益的合約負債為21,55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確認的收入25,5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9,051,000港元)已包括在年初的合約負債內。

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計劃，本集團向客戶就信用卡交易授予優惠獎賞。客戶可於將來自行把優惠獎賞兌換成商品或服務或未付賬款的結算，而有關優惠獎賞設有期限。

29.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除與貿易有關之應付16,8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7,350,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間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相關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6,816	7,3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應收／應付直接／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31. 銀行及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 借款 千港元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 借款 千港元
償還賬面值(附註)				
一年內	1,422,632	1,000,000	1,015,149	900,000
一年以後但不超過兩年	650,000	—	489,685	—
兩年以後但不超過五年	300,000	—	750,000	—
	2,372,632	1,000,000	2,254,834	900,000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須於				
一年內償還款項	(1,422,632)	(1,000,000)	(1,015,149)	(900,000)
須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950,000	—	1,239,685	—

附註：到期償還之款項乃根據列於借款合同已安排償還日期。

31. 銀行及直接控股公司借款(續)

於報告期間期末，所有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銀行借款以下列貨幣為賬面值：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日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借款	2,169,033	145,984	57,615	2,372,632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1,000,000	—	—	1,000,000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借款	2,145,000	50,149	59,685	2,254,834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900,000	—	—	900,000

港元之銀行借款1,269,0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075,000,000港元)的固定息率由年息2.50厘至5.35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2.47厘至5.75厘)，其中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借款3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200,000,000港元)的利率與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可能會根據預先確定的關鍵業績指標的達到程度而降低。其他港元之銀行借款的浮動息率年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0厘至0.75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6厘至0.75厘)，其中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借款的息差為零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20,000,000港元)與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該息差可能會根據預先確定的關鍵業績指標的達到程度而降低。人民幣借款固定利率為2.75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2.85厘至3.00厘)。日元銀行借款浮動息率年息為東京隔夜平均利率加0.40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東京隔夜平均利率加0.40厘)，從而令本集團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均以港元計值，固定息率為年息2.40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年息3.86厘至4.00厘)。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待用透支額、待用承諾銀行借款額及待用未承諾銀行借款額分別為17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359,900,000港元)、5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300,000,000港元)及539,73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701,25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租賃負債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41,868	39,58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8,378	26,32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8,505	50,462
	98,751	116,368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償還款項	(41,868)	(39,586)
須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56,883	76,782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於2.9%至4.4%之間(二零二五年：由3.1%至4.4%)。

3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掉期利率	1,687	13,998	10,718	5,864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	–	25,630	–	21,774
	1,687	39,628	10,718	27,638
即期部份	(1,687)	(25,630)	(288)	(1,319)
非即期部份	–	13,998	10,430	26,319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所有剩下結餘之衍生金融工具乃用作對沖目的。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訂約對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衍生金融工具之即期／非即期部份分類乃根據被定為對沖項目之相關銀行借款到期日。

33. 衍生金融工具(續)

用作對沖目的之主要衍生金融工具詳列如下：

現金流量對沖：

掉期利率

本集團利用掉期利率(指定為對沖工具之現金流量對沖)將部分港元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總額9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070,000,000港元)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用以盡量減少浮動利率港元銀行借款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總票面值9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070,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按固定息率由年息1.95厘至5.11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95厘至5.42厘)於每季支付利息及按浮動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0厘至0.75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6厘至0.75厘)於每月／每季收取利息直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直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

本集團指定利率掉期為現金流量對沖，以減低其已承擔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所面對的現金流量變動風險。該利率掉期的名義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無)，須按固定息率年息3.67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無)每季支付利息，並按浮動年息為率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5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無)於每月收取利息，直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無)。

掉期利率和其相關銀行借款擁有相似條款，如本金金額、利息差異、生效日期、到期日期及交易對方，及董事認為掉期利率為高度有效對沖工具。掉期利率為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之指定現金流量對沖工具。

年內，上述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稅後淨額為13,06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102,000港元)，並已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掉期利率之公允值按報告期間期末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收益曲線作現金流量折現法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

本集團利用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作高度有效對沖工具，為了盡量減少日元銀行借款(二零二五年：日元銀行借款)之外幣匯兌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將其浮動利率日元銀行借款(二零二五年：日元銀行借款)轉為固定利率港元銀行借款。

日元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票面值1,150,000,000日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150,000,000日元)(等同銀行借款開始時之83,03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83,038,000港元))擁有以0.07之日元兌港元之匯率進行固定港元貨幣支付之外幣，匯率為0.07(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0.07)，按年息2.17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2.17厘)之固定息率於每季付出港元利息及按年息東京隔夜平均利率加0.40厘(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東京隔夜平均利率加0.40厘)之浮動息率於每季收取日元利息直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直至二零二六年三月)。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及其相關銀行借款擁有相同條款，例如本金金額、利息差異、生效日、到期日及交易對方，及董事認為交叉貨幣掉期利率為高度有效對沖工具。

年內，上述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稅後淨額為1,03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928,000港元)，並已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公允值按東京隔夜平均利率(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東京隔夜平均利率)之收益曲線作現金流量折現法及於報告期間末估計日元及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日元及港元)之間的遠期匯兌率確定。

34.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某些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已被抵銷。以下是財務報告中遞延稅項餘額的分析：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4,839	3,853
遞延稅項負債	(4)	(39)
	14,835	3,814

分別由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減值準備 千港元	衍生金融 工具 千港元	使用權 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29,406	(25,386)	(9,474)	1,954	(1,866)	–	(5,366)
年度於損益賬(記入)扣除	(1,139)	(2,551)	–	(648)	597	(1,392)	(5,133)
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支出扣除	–	–	6,682	–	–	–	6,682
匯兌調整	–	–	–	(25)	28	–	3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8,267	(27,937)	(2,792)	1,281	(1,241)	(1,392)	(3,814)
年度於損益賬(記入)扣除	(5,425)	(1,354)	–	(214)	136	(606)	(7,463)
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支出記入	–	–	(3,468)	–	–	(85)	(3,553)
匯兌調整	–	–	–	74	(79)	–	(5)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2,842	(29,291)	(6,260)	1,141	(1,184)	(2,083)	(14,835)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為12,54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7,775,000港元)可用作抵銷將來的溢利。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該未使用稅項虧損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該稅項虧損12,54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7,653,000港元)將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九年)失效，剩下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可扣稅暫時差異為53,84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36,201,000港元)。因其可扣稅暫時差異未能有可預測應課稅溢利予以抵銷，所以有關遞延稅項資產不予確認。

中國附屬公司之累積溢利所產生的臨時差額為16,83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2,438,000港元)，由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有關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有關臨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期的將來作出回撥，所以有關的遞延稅項並沒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準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 沒有面值的普通股	418,765,600	269,477

36. 儲備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儲備金額為4,171,76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3,891,923,000港元)，即列於附註44之本公司累積溢利。

37. 股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股本以確保：

- 本集團皆能持續經營；
- 保持穩健股本比率以致於金融市場不確定及混亂情況下建立信心；
- 爭取以具競爭力成本獲取充裕資金，以履行所有合約財務承擔；及
- 撥付應收賬款結餘增長所需及為可動用資金帶來合理回報。

本集團股本結構由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直接控股公司借款)及歸屬於集團股東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37. 股本風險管理(續)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每半年檢討股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管理層考慮個別股本的成本及聯繫風險。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於年度結算日如下：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負債(附註a)	3,471,383	3,271,20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8,851)	(244,090)
淨負債	3,212,532	3,027,112
權益(附註b)	4,483,661	4,251,161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0.7	0.7

附註：

- (a) 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直接控股公司借款及租賃負債詳列於附註31及32。
- (b) 權益包括本集團所有股本及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77,810	106,181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7,952,033	7,354,795
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1,687	10,71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3,531,820	3,261,364
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39,628	27,638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定期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借款及直接控股公司借款、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及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各自所屬之附註中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及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管理及監管其風險，確保以適時及有效方法執行。本集團取用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此現金流量風險，從而減少現金流量風險之影響。使用金融衍生工具是由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政策管理，並已提供書面原則於外幣匯兌風險、利率風險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內部核數師亦履行定期審核以確保遵循對沖活動有效性之政策。本集團並無訂立或進行作投機目的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活動令其主要承受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風險之財務風險。本集團訂立數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利率及外幣風險，包括：

- 貨幣掉期將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及
- 掉期利率減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承受度以敏感度分析衡量。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本集團並無改變其承受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衡量風險方式。

(i)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由於外幣匯率的變動，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影響本集團狀況的風險。本集團之某部分銀行存款及結餘及銀行借款以外幣為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乃主要來自日元(二零二五年：日元)之銀行借款。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利用指定為對沖債項之高度有效貨幣掉期利率將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此貨幣掉期之主要條款與對沖借款相約。因此，此淨外幣風險並未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有見及此，敏感度分析並無呈列。

(ii) 利率風險

公允值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會隨著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會隨著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動息率金融負債有關，但不包括對沖會計下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之負債(見附註31及33)。

本集團透過評估其帶息金融資產及帶息金融負債之利率差距來監察利率風險。為減低現金流量利率差距，本集團已採用掉期利率以轉變部分債務由浮動息率為固定息率。掉期利率主要條款與對沖借款相約。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就於報告期間期末持有浮動息率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帶有浮動息率而被掉期利率對沖之借貸除外)及衍生金融工具所承受之利率變化釐定。就浮息貸款，分析乃假設報告日之負債為全年未償負債。主要管理層之內部利率風險報告及代表管理層預期利率之可能合理變動乃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東京隔夜平均利率一百點子升幅為理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若利率上升／下降一百點子(二零二五年：一百點子)及在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

- 其他全面收益將增加／減少13,62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9,566,000港元)，主要由於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有所變更所致，但並不包括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外幣匯兌成分影響。

管理層認為，由於金融負債所潛在的利率風險於期末並不能反映年內之風險，所以敏感度分析並不具代表性。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通過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承受股價風險。此外，本集團還出於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了某些未報價的股本證券，指定為公允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管理層將監控價格走勢並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乃源於本集團訂約對方因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引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款項、定期存款及銀行結存。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系統以監察及監控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不同部門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回收逾期債務。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及監察本集團資產組合之信貸質素。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降低。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可能面臨金額相當於授予信用卡客戶之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之虧損。然而，虧損金額可能低於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因為信貸融資取決於客戶是否維持特定信貸標準。本集團監察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有合約權利取消所授出之信貸融資，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有限。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入賬之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為41,902,72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41,269,065,000港元)。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流動資金存放於多間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外，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訂約對方及客戶，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

管理層負責制定及維持本集團資產組合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限額之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程序。管理層定期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以就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款項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始計量，以及應用一般方法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此外，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需要前瞻性資料，董事考慮預期若干宏觀經濟指標，如消費價格指數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

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計量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之虧損準備，該等款項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初始計量。根據一般方法，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階段，以反映信貸質素轉差情況。各階段之減值準備按產品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風險計算。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之金融資產包括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之投資。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嚴重轉差之金融資產。第三階段涵蓋發生信貸虧損事件及變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含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
DPD 0	現時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DPD 1-30	逾期少於或等於30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DPD 31-60	逾期超過30日但少於或等於6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DPD 61-90	逾期超過60日但少於或等於9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DPD 90或以上	逾期90日以上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貿易相關之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訂約方具有低違約風險， 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內部制定資料或外來資源顯示信貸風險 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為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 而本集團不認為日後可收回款項	撤銷款項	撤銷款項

根據一般方法作出階段分配之決策規則如下：

階段	決策規則(根據內部信貸評級)
第一階段	— 「低風險及觀察名單」或「DPD 0和DPD 1-30」
第二階段	— 「存疑」或「DPD 31-60和DPD 61-90」，除非另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
第三階段	— 「虧損」或「DPD 91或以上」，除非另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減值準備的金額變動及於報告期末之信貸質素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2至23。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與貿易有關)

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訂約對方之信貸質素。本集團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與貿易有關)之虧損準備。由於該等應收款項並未逾期，且並無重大過往違約記錄，故董事認為，經考慮訂約對方之財務背景及狀況後，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由於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與貿易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非貿易相關)

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訂約對方之信貸質素。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並未逾期，且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後未有大幅增加，本集團使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該等應收款項。就此而言，董事亦認為，經考慮訂約對方之財務背景後，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由於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銀行結存／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訂約對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因此，由於有關銀行結存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制定了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措施，以妥善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並由董事定時審閱。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乃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維持充足儲備及銀行融資，及維持長期融資於穩健水平以提供資金予短期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和租賃負債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根據議定還款期之詳情。下表根據未折現金融負債和租賃負債的合約到期日編製，其中包括該負債之利息，惟不包括本集團有權及有意於合約到期日前償還之負債。利息流量於某程度上為浮動息率，未折現金額以報告期間期末之利息收益率曲線衍生。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可隨時 要求或 一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一 固定息率	1,000,921	–	–	–	–	1,000,921
銀行借款						
一 固定息率	1,643,977	104,722	245,278	308,271	–	2,302,248
一 浮動息率	211,695	3,668	118,157	667,134	–	1,000,654
租賃負債	4,610	8,785	31,737	59,561	–	104,693
其他金融負債	148,167	2,687	245	–	–	151,099
未折現總金融負債	3,009,370	119,862	395,417	1,034,966	–	4,559,615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可隨時 要求或 一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一 固定息率	885,660	15,100	–	–	–	900,760
銀行借款						
一 固定息率	257,758	61,572	1,308,802	397,256	–	2,025,388
一 浮動息率	56,245	6,495	246,899	902,123	–	1,211,762
租賃負債	4,450	8,587	30,679	75,759	6,341	125,816
其他金融負債	96,309	1,044	429	–	–	97,782
未折現總金融負債	1,300,422	92,798	1,586,809	1,375,138	6,341	4,361,508

倘浮動利率於報告期間期末之變動不同於已釐定之利率估計，則以上關於非衍生金融負債利率工具的金額須作出變更。

3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到期日。該表是根據按淨額方式結算之衍生金融工具的未折現淨現金流入(流出)所決定的。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是固定時，其披露金額則是參考於報告日預算利率計算之收益曲線。因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為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時間的要素，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乃根據合約到期日作流動資金分析。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三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淨結算 掉期利率	(281)	(4,865)	(7,506)	—	(12,652)
衍生金融工具 — 總結算 交叉貨幣掉期					
— 流入	57,931	—	—	—	57,931
— 流出	(83,378)	—	—	—	(83,378)
	(25,447)	—	—	—	(25,447)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三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淨結算 掉期利率	2,651	4,349	1,583	—	8,583
衍生金融工具 — 總結算 交叉貨幣掉期					
— 流入	112	463	59,365	—	59,940
— 流出	(442)	(1,328)	(80,439)	—	(82,209)
	(330)	(865)	(21,074)	—	(22,2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允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以及根據公允值輸入值可觀察程度而劃分之公允值計量級別水平(第一級至第三級)。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	1,687	–	1,68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本投資	675	–	–	675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77,135	77,135
總計	675	1,687	77,135	79,497
衍生金融負債	–	39,628	–	39,628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	10,718	–	10,71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本投資	684	–	–	684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105,497	105,497
總計	684	10,718	105,497	116,899
衍生金融負債	–	27,638	–	27,638

本年度內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3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續)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參照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估值而釐定，因缺乏適銷性，該估值主要採用市場法估值，參考同類行業上市實體的市值，並考慮20%的折扣(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20%)而達成的。使用的流通折扣增加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下降，反之亦然。

掉期利率及交叉貨幣掉期利率的公允值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及以市場息率及日元與港元的外匯匯率(交叉貨幣掉期利率)衍生適合的收益曲線折現計量的，於報告期間期末是可以觀察的。

按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91,525
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之公允值收益	13,972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05,497
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之公允值虧損	(28,362)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77,135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總資產的一小部份，即0.92%(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34%)，為基於估計並記錄為按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儘管該等估值對估計敏感，但相信將一項或多項假設轉換為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於本報告期間期末持有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權益工具相關包含在其他全面收益的虧損為28,36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13,972,000港元)，並作為「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對賬(續)

除下表所詳列，董事認為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已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約，公允值根據基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的一般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允值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允值 千港元
銀行借款	2,372,632	2,405,324	2,254,834	2,311,319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1,000,000	1,000,076	900,000	900,058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與多間銀行進行若干衍生交易，而這些交易由ISDA協議所覆蓋。由於ISDA協議訂明，只有在違約、無力償還或破產的狀況下才可行使對銷權，故本集團現時對已確認金額並未有合法行使的對銷權，以致該等衍生工具並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對銷。除上文所述衍生工具交易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須根據類似互銷安排。

(a)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資產

	已確認 金融資產 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1,687	—	1,687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10,718	—	10,718

38.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淨金融資產，按交易方呈列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未對銷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 A	1,687	(1,687)	—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 A	10,718	(5,864)	4,854

(c)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負債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39,628)	—	(39,628)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27,638)	—	(27,6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d)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淨金融負債，按交易方呈列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未對銷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 A	(13,998)	1,687	(12,311)
交易方 B	(25,630)	–	(25,630)
總額	(39,628)	1,687	(37,941)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 A	(5,864)	5,864	–
交易方 B	(21,774)	–	(21,774)
總額	(27,638)	5,864	(21,774)

39. 融資業務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已用現金流動或未來現金流動，分類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之融資業務中的現金流動。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直接控股 公司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2,178,256	800,000	122,340	—	3,100,596
融資現金流動	78,909	100,000	(59,404)	(201,008)	(81,503)
利息支出	—	—	5,486	—	5,486
攤銷前期費用	339	—	—	—	339
新增租賃負債	—	—	48,883	—	48,883
提前終止租約	—	—	(839)	—	(839)
確認派發之股息	—	—	—	201,008	201,008
匯率調整	(2,670)	—	(98)	—	(2,768)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254,834	900,000	116,368	—	3,271,202
融資現金流動	111,953	100,000	(57,143)	(209,382)	(54,572)
利息支出	—	—	4,592	—	4,592
攤銷前期費用	432	—	—	—	432
新增租賃負債	—	—	34,876	—	34,876
提前終止租約	—	—	(256)	—	(256)
確認派發之股息	—	—	—	209,382	209,382
匯率調整	5,413	—	314	—	5,727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2,372,632	1,000,000	98,751	—	3,471,383

40.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訂立使用租賃辦公室、辦公室設備、分行、董事及員工住所和廣告招牌一到三年（二零二五年：一到六年）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之日，本集團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復原成本撥備）及租賃負債34,901,000港元及34,87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9,794,000港元及48,883,000港元）。

41. 資本承擔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7,136	2,9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信託人監管，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存放。本集團及其僱員分別按有關薪金之5%(上限為每位僱員每年1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8,000港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計入損益之總成本為6,19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380,000港元)代表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向強積金計劃之應付供款。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報告年度尚未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應繳供款為2,06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1,014,000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僱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所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以支付福利開支。本集團就此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供款。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抵減其所運作的任何退休金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定額福利計劃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支付長期服務金的義務

根據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對於本集團在香港營運的實體，本集團在特定情況下(例如被僱主解僱或退休)有義務向合資格香港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需要滿足至少五年的就業期限，並按以下公式計算：

最近一個月工資(僱傭終止前) × 2/3 × 服務年期

最近一個月工資上限為22,500港元，而長期服務金的金額不得超過390,000港元。該責任作為離職後定額福利計劃入賬。

此外，根據一九九五年通過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可以利用本集團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任何正／負收益，用於抵銷應向僱員支付的長期服務金(「抵銷安排」)。

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刊憲，取消使用源自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的累算權益以抵銷長期服務金。取消將在轉制日(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正式生效。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推出一項資助計劃，就僱主每年應付每個僱員最多一定金額的長期服務金為其提供為期二十五年的資助。

根據修訂條例，在轉制日後，本集團的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任何正／負收益，可以繼續用於抵銷轉制日前的長期服務金義務，但不適用於抵銷轉制日後的長期服務金義務。此外，轉制日前的長期服務金義務將保留，並根據緊接於轉制日前的最後一個月工資和截至該日的服務年限進行計算。

43. 關連人士交易

於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同系附屬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中介控股公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已收及應收利息收入	3,819	2,856	-	-	-	-
已收及應收佣金	18,612	19,715	-	-	-	-
已收服務費	-	-	1,790	1,501	1	-
已付及應付特許費	22,618	22,209	-	-	-	-
已付及應付服務費	255	2,297	-	-	11,622	15,887
已付及應付使用權費	-	-	-	-	7,140	3,517
已購買禮券	25,384	15,146	-	-	-	-
租賃負債利息	418	496	-	-	-	-
已付及應付利息支出	-	-	21,668	33,883	-	-

與上述關聯方交易形成的報告期末餘額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但下列包括於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租賃負債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餘額除外：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包括於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97	39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包括於租賃負債)	8,891	9,34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74	3,348

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與AFS(香港)訂立貸款融資協議，AFS(香港)將向本公司提供1,0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00,000,000港元)的融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完全使用該融資。

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

年度內，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包括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8,866	8,888
退休福利	148	179
	9,014	9,067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按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下是於報告期間期末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4,915	173,240
無形資產	21,684	27,959
使用權資產	87,398	104,927
投資附屬公司	295,630	240,66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77,810	106,18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241,939	1,308,5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131	21,610
衍生金融工具	–	10,430
遞延稅項資產	14,791	3,853
	1,905,298	1,997,386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6,004,813	5,509,8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407	73,57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28	599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446	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4	–
衍生金融工具	1,687	288
定期存款	426	411
銀行結存及現金	215,714	212,917
	6,304,885	5,797,66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22,690	205,190
合約負債	59,376	42,02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202	9,174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9,047	9,39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997	2,13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5	–
直接控股公司借款	1,000,000	900,000
銀行借款	1,276,648	965,000
租賃負債	40,210	38,311
衍生金融工具	25,630	1,319
稅項負債	42,297	31,104
	2,703,132	2,203,649
流動資產淨額	3,601,753	3,594,01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07,051	5,591,404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9,477	269,477
儲備	4,219,773	3,982,833
權益總額	4,489,250	4,252,31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950,000	1,239,685
租賃負債	53,803	73,090
衍生金融工具	13,998	26,319
	1,017,801	1,339,094
	5,507,051	5,591,404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魏愛國
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儲備之變動如下：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僱員福利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	68,821	–	35,582	3,698,976	3,803,379
年度溢利	–	–	–	393,955	393,95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3,537	–	–	–	13,537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稅後淨額	–	–	(18,814)	–	(18,814)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	–	–	(8,216)	–	(8,216)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13,537	–	(27,030)	393,955	380,462
二零二三／二四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100,504)	(100,504)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100,504)	(100,504)
	13,537	–	(27,030)	192,947	179,454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82,358	–	8,552	3,891,923	3,982,833
年度溢利	–	–	–	489,225	489,22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28,371)	–	–	–	(28,371)
定額福利計劃重新計量，稅後淨額	–	(429)	–	–	(429)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稅後淨額	–	–	(21,179)	–	(21,179)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	–	–	7,076	–	7,076
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28,371)	(429)	(14,103)	489,225	446,322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104,691)	(104,691)
二零二五／二六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104,691)	(104,691)
	(28,371)	(429)	(14,103)	279,843	236,940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53,987	(429)	(5,551)	4,171,766	4,219,773

45.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佔附屬公司股權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股本／繳足股本		本公司直接擁有權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附註1)	香港	1,000,000 港元	1,000,000 港元	100%	100%	保險顧問服務
深圳市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附註2)	中國	300,000,000 人民幣	250,000,000 人民幣	100%	100%	小額貸款業務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附註2)	中國	2,000,000 港元	2,000,000 港元	100%	100%	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附註1：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註銷。

附註2：該等公司為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香港法人獨資。

詞彙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二零二六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ACS 馬來西亞	AEON Credit Service (M) Berhad
AEON 日本	AEON Co., Ltd.
永旺百貨	永旺百貨(香港)有限公司
AFS	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
AFS (香港)	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AIB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永旺資訊深圳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永旺小貸	深圳市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反洗錢	反洗錢
章程細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中國內地或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司條例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其隨後不時之修訂
本公司或ACSA	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反恐融資	反恐融資
董事	本公司董事
DPD	逾期日數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ESG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本地生產總值	本地生產總值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
港元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或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SDA 協議	國際掉期與衍生工具協會主協議
日元	日元，日本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聯交所制定的證券上市規則
長期服務金	長期服務金
標準守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
PCI DSS	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
經重組貸款	經重組貸款指貸款因借款人無法按原定還款時間表還款而與借款人重組或重新議定還款條件
人民幣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其隨後不時之修訂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東京隔夜平均利率	東京隔夜平均利率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